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马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昌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尚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汇率波动风险、应收账款风险、存货风险、并购整合及商誉减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中第四节第九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56,359,70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力源信息	指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香港力源	指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力源服务	指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力源开发	指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必恩思	指	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鼎芯无限	指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网址： http://www.dxytech.com ），公司全资子公司
鼎芯亚太	指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鼎芯无限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飞腾电子	指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网址： http://www.featchina.com ）
武汉帕太	指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帕太	指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帕太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帕太集团	指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孙公司（公司网址： http://www.powertek.com.cn ），香港帕太全资子公司，武汉帕太全资孙公司
上海帕太	指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集团全资子公司
深圳帕太	指	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帕太集团全资子公司
云汉芯城	指	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www.ickey.cn ），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8% 股权
SONY（索尼）	指	日本原厂品牌
MURATA（村田）	指	日本原厂品牌
宁波舜宇	指	宁波舜宇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ROHM（罗姆）	指	日本原厂品牌
JAE（航空电子）	指	日本原厂品牌
LUMILEDS（流明）	指	美国原厂品牌
OMRON（欧姆龙）	指	日本原厂品牌
Fingerprint cards AB（FPC）	指	瑞典原厂品牌
RUBYCOM（路碧康）	指	日本原厂品牌
EMERSON（艾默生）	指	美国原厂品牌
ST（意法）	指	欧洲原厂品牌

ON (安森美)	指	美国原厂品牌
RENESAS (瑞萨)	指	日本原厂品牌
AMPHENOL (安费诺)	指	美国原厂品牌
TI (德州仪器)	指	美国原厂品牌
AMPLEON (埃赋隆)	指	荷兰原厂品牌
ALPS (阿尔卑斯)	指	日本原厂品牌
INVENSENCE (美盛)	指	美国原厂品牌
EEPROM	指	可擦写可编程只读存储器, 是用户可更改的只读存储器, 不需从系统中取出即可修改
SJ-MOSFET	指	Super Junction MOSFET, 是一种高性能低功耗的新型 MOSFET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 简称金氧半场效应晶体管, 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应晶体管)
NB-IoT	指	窄带物联网, 基于蜂窝数据的窄带物联网, 万物互联网络的一个重要分支
FT780 模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发布的一款超低功耗的 NB-IoT 模组。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 又称单片机, 芯片级的计算机, 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PA	指	功率放大器
BLE	指	低功耗蓝牙
HPLC	指	高速电力线载波通信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
AI+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联网
高 Q 电容	指	高品质因数电容, 电容 Q 值实质上就是代表该电容的品质因数, 某一频率下电容器损耗功率与电容器存储功率(无功功率)之比
EMI	指	电磁干扰, 指电磁波与电子元件作用后而产生的干扰现象
2D CMOS sensor	指	二维 CMOS 图像传感器
3D TOF sensor	指	三维 TOF 传感器, TOF 是飞行时间(Time of Flight)技术的缩写, 即传感器发出经调制的信号, 遇物体后反射, 传感器通过计算光线发射和反射时间差或相位差, 来换算被拍摄景物的距离, 以产生深度信息, 此外再结合传统的相机拍摄, 就能将物体的三维轮廓以不同颜色代表不同距离的地形图方式呈现出来。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VCSEL	指	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 (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有别于 LED(发光二极管)和 LD(Laser Diode, 激光二极管)等其他光源, 广泛应用与光通信、光互连、光存储等领域。
C-V2X、V2V、V2P、V2I、V2N	指	车用无线通信技术 (cellular vehicle-to-everything), 是将车辆与一切事物相连接的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 其中 V 代表车辆, X 代表任何与

		车交互信息的对象, 当前 X 主要包含车、人、交通路侧基础设施和网络。V2V 指车与车之间通信, V2P 指车与人之间通信, V2I 指车与道路基础设施之间通信, V2N 指车与云端之间通信
IR46	指	国际法制计量组织推行的标准, 要求电能表计量功能与其他功能相互独立, 非计量部分软件在线升级不影响计量部分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国网启动了该标准的推行。
IDH	指	独立设计公司(Independent Design House), 是上游 IC 原厂与下游整机企业之间的桥梁, 它在 IC 原厂芯片的基础上开发平台、解决方案等产品
SMT	指	表面组装技术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 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力源信息	股票代码	300184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力源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P&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马克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0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icbase.com		
电子信箱	zqb@icbas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东	廖莉华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 5 号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 5 号
电话	027-59417345	027-59417345
传真	027-59417373	027-59417373
电子信箱	zqb@icbase.com	zqb@icbas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 裴灿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李明晟、李兆宇	2017 年 3 月 6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0,797,021,942.67	8,238,311,450.20	31.06%	1,592,736,86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10.37%	47,349,0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480,839.78	306,978,714.64	3.42%	43,441,0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033,328.54	21,038,855.01	204.36%	873,39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23	0.5426	-0.06%	0.1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23	0.5387	0.67%	0.1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	9.51%	-1.36%	5.6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6,466,161,678.73	6,126,845,151.72	5.54%	1,741,812,80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75,928,273.57	4,203,935,184.72	8.85%	1,304,864,422.4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656,359,704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445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3,264,540.44	2,965,021,231.04	3,076,367,707.37	2,572,368,46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319,784.75	107,257,183.95	91,470,751.70	50,351,47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528,067.17	85,567,915.78	84,012,755.68	50,372,10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1,161.26	-81,645,978.35	21,917,260.23	150,523,207.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859.20	-60,933.54	11,34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69,457.99	22,831,365.87	4,550,546.24	详见本文“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0 其他收益和 44 营业外收入”
债务重组损益	-682,107.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44,470.52	-344,470.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1,970.00	-117,600.00	733,929.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0,598.61	535,547.86	-332,116.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05,606.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12,643.52	6,004,092.44	1,055,731.20	
合计	39,918,356.22	16,839,817.23	3,907,972.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上游电子元器件的代理分销业务及自研芯片业务、下游解决方案和模块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泛在电力物联网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子元器件代理及分销商，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及相关成套产品方案的开发、设计、研制、推广、销售及技术服务，目前公司代理的主要产品线有SONY（索尼）、MURATA（村田）、ST（意法）、ON（安森美）、ROHM（罗姆）、JAE（航空电子）、LUMILEDS（流明）、OMRON（欧姆龙）、Fingerprint cards AB（FPC）、RENESAS（瑞萨）、RUBYCOM（路碧康）、ALPS（阿尔卑斯）、EMERSON（艾默生）、AMPHENOL（安费诺）、AMPLEON（埃赋隆）、TI（德州仪器）、宁波舜宇、思特威、移远、中兴微、华为海思、兆易创新等近200家原厂，分销的产品主要包括IC芯片、微控制器（MCU）、传感器、电容/瓷珠、摄像头模组、电阻、二三极管、连接器、闪光灯、继电器开关、指纹识别芯片、电解电容、车载显示屏、电源管理、模拟器件、通信模块、存储器等产品，拥有宁波舜宇、华勤通讯、闻泰通讯、比亚迪、vivo、OPPO、小米、美的、海尔、海信、联想、京东方、深圳天马、纳恩博、海康威视、大华科技、烽火科技、雄迈、同洲电子、创维、合力泰等知名客户，主要分布在手机通讯、家电、汽车、安防监控、工业控制、物联网等市场，除此之外，公司积极寻找机会，不断引进新的产品线，加强公司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研发及推广力度，扩展新的市场，如工控新能源、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等市场。

公司自研芯片（小容量存储芯片EEPROM和功率器件SJ-MOSFET）通过公司本部及各子公司强大的分销渠道向各行业客户进行推广、测试和销售，其中EEPROM主要运用于家电、蓝牙、液晶显示面板、电子支付终端等领域，SJ-MOSFET主要运用于LED照明、服务器电源、工业电源、医疗电源等领域。

在下游解决方案及模块方面业务，公司主要包括芯片解决方案、手环方案、超级电容方案、蓝牙模块、NB-IoT模块、高速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GPRS通信模块等。芯片解决方案为智能电能表的核心配件，主要有国网、南网等客户；手环方案主要运用于智能手环礼品市场，主要有腾进达等客户；超级电容方案主要运用于大数据中心保护；蓝牙模块主要运用于飞控、家电等行业，主要有美的等客户；NB-IoT模块主要运用于物联网及水电气热表等市场；高速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和GPRS通信模块主要运用于电网的电力通信，主要有国网、北京中睿昊天、北京前景无忧、深圳力合微等客户。

在终端产品业务上，公司主要从事与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的研发、生产、销售，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主要用于用户负载的远程费控，在此基础上，公司也提供微型断路器、售电管理装置等产品，主要有南网等客户，此外，公司还从事数据采集器、数据集中器、SMT代工等业务。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原有市场深耕细作，同时，积极拓展公司产品在5G、物联网、车联网、人工智能、工业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大数据中心等新兴市场的应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地位，请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本期子公司南京飞腾新增电力线载波自动化流水线，计划总投入 2000 万元，本期已投入 1235.28 万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51,484,616.59 元	香港	自主经营	自主统一经营管理	净利润 30,241,737.43 元	1.84%	否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企业并购	330,232,208.55 元	香港	自主经营	自主统一经营管理	净利润 38,501,959.77 元	3.84%	否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并购	1,240,342,189.53 元	香港	自主经营	自主统一经营管理	净利润 169,843,719.31 元	13.09%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在行业深耕近20年，拥有近200家国内外知名上游芯片原厂产品线代理权。同时，持续不断开拓新的产品线及产品种类，增加了代理产品的覆盖面，为客户提供更多的选择。

2、近几年，公司先后并购三家同行业优秀公司，经过近年来的内部整合、整固，公司已经建立了强大的电子元器件分销渠道，不断将业务拓展到各类行业客户，拥有超过万家稳定的下游客户，且在手机、家电、汽车等行业拥有一批超大客户。公司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战略性运营，为客户提供其所需产品及优质的服务，客户黏性强。

3、坚持持续增加公司的研发投入，研发能力较以往取得长足的进步。在代理分销业务基础上不断向芯片研发、解决方案、模块及终端产品方向延伸，研发能力越来越强。自研芯片除目前已推出的小容量存储芯片EEPROM和功率器件SJ-MOSFET两类产品外，公司也在加紧研发其它相关产品；公司还新设全资子公司，专攻应用技术方案的开发、设计、推广、销售及技术服务；此外，对于下游泛在电力物联网领域的模块、解决方案及终端产品，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积极跟进市场最新标准，根据最新的市场需求进行实时研发，拥有较大研发及竞争优势。

4、人才团队方面：多年来公司已经建立起一支高效的运营团队，有深厚的集成电路产业背景，对行业发展和科技创新有深刻认识；同时，公司还有强大的技术团队，成员由一批专业技术人员组成。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整体经济周期下行，各种债务违约，同时还伴随着信用紧缩，加之中美贸易争端导致的汇率大幅波动，各种危机潜伏。在此背景下，公司直面困难，加强整合、苦练内功，在代理分销业务方面，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在上游芯片和下游解决方案、模块及终端产品业务方面，增加研发投入、紧跟市场新技术、新热点，新建电力线载波自动化流水线，不断完善自身能力，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107.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1.06%；由于受人民币汇兑损失等不利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0.37%。

具体财务数据如下：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元）	10,797,021,942.67	8,238,311,450.20	31.06%	1,592,736,86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10.37%	47,349,0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480,839.78	306,978,714.64	3.42%	43,441,0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033,328.54	21,038,855.01	204.36%	873,39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23	0.5426	-0.06%	0.1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23	0.5387	0.67%	0.1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	9.51%	-1.36%	5.6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元）	6,466,161,678.73	6,126,845,151.72	5.54%	1,741,812,80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75,928,273.57	4,203,935,184.72	8.85%	1,304,864,422.4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经营情况如下：

（一）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代理分销业务的基础上，不断向上游芯片设计和下游模块、解决方案及终端产品方向延伸，具体业务情况如下：

1、代理分销业务

自公司开始实施以外延促内生的发展战略以来，公司代理分销的产品线从力源本部的欧美品牌扩展到鼎芯无限的国产品牌以及台湾、韩国品牌，又加入武汉帕太的日系品牌，目前公司代理品牌近 200 家，涵盖多个地区及市场。报告期内，在公司持续加强各公司之间业务整合的背景下，公司融合了现有的代理品牌资源，互相融通，规模效应显现，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主要集中在通讯、家电、汽车、工业及新能源、通信、安防监控等诸多行业。在通讯行业，2018 年度整个手机行业销量下滑，但市面上所有手机机型在摄像头的配置上都增加了数量，从单摄到双摄、三摄及多摄的配置，公司代理的第一大产品线 SONY（索尼）摄像头传感器芯片主要运用于手机及汽车摄像头，所以 2018 年公司在手机通讯行业销售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此外，宁波舜宇产品线在摄像头模组业务上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代理的 Fingerprint Cards AB（FPC）产品线中指纹识别芯片以及 KNOWLES（楼氏）产品线中的传感器销售收入也大幅增加；在家电行业，公司围绕海尔、海信、美的、长虹等老牌家电生产企业稳扎稳打，同时积极配合这些公司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在工业及新能源行业，公司重要客户需求也大幅增加，JAE（航空电子）产品线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积极响应国家在新能源汽车方面的号召，加大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投入；在通信行业，公司代理的移远通信的通信模块销售收入也实现大幅增加，成为其最大的代理商；在安防监控行业，公司持续深耕细作，代理产品线思特威的传感器销售收入也大幅增长，已成为其最大代理商，ON（安森美）的 MOSFET、电源管理、分立半导体器件等产品线销售收入也保持稳定增长。

此外，公司还积极寻求新的机会，代理新的品牌的新产品，新增成都蕊源、芯思杰、厦门新页微等产品线，向新兴市场如人工智能、智能物联、光通信、新能源电动汽车等进发，同时为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强公司运营能力，对部分产品线进行战略性收缩，取消毛利率较低的产品线，为公司未来更好的发展奠定基础。

2、自研芯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的自研芯片（小容量存储芯片 EEPROM 和功率器件 SJ-MOSFET）小批量出货，主要应用在家电控制板、蓝牙模块、液晶显示屏、机顶盒、LED 照明、服务器电源、工业电源、医疗电源、矿机电源等市场，同时公司也在智能计量市场、智能手机摄像头模组、智能家居物联网、充电、快充、适配器等市场积极布控。

3、解决方案及模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电力行业解决方案及模块业务、手环方案业务、蓝牙模块业务的基础上，不断推出其他应用领域的解决方案及模块。

在芯片解决方案业务，客户需求稳定，保持稳定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利用业务优势，推出同行业相关产品如智能水表的低功耗嵌入式芯片，并批量出货。在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业务，由于国网技术标准的

修订，由窄带载波通信模块改为高速载波通信模块，公司虽积极跟进相关技术标准进行研发、送检并参与一级市场招标并中标，但受国网自身因素影响，提货量未达预期。在手环方案上，公司将技术研发和市场开发紧密结合，改变推广模式，根据自有的完整设计方案，研发出基础产品，由客户根据自身需要进行二次开发，加快客户产品化速度，持续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在客户端实现研发价值，产品已批量出货；与此同时，公司参考成熟的手环方案推广模式，介入其他消费市场。在蓝牙模块上，公司整合客户需求，开发通用蓝牙模块及高端蓝牙模块，加强与市场的配合，为客户提供从芯片到模块和方案的整体支持，研发出适用于智能家居、小家电、智能厨卫、智能门锁及其他物联方案的产品，拥有美的等客户，并已批量出货。在超级电容方案上，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相关超级电容模组，应用于数据中心的断电保护系统，成功推进国内存储服务器大客户，产品已批量出货。在 NB-IoT 模块业务上，公司紧随物联网市场热潮，联合上游厂商及共同开发，研发出超低功耗 FT780 模组产品，已通过工信部产品入网，成为移动、电信入库合格产品，已与终端客户实现联调，为后期物联网批量应用供货提供基础，目前已在中国电信进行试运行。

4、终端产品业务

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一直是公司具有竞争优势的终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南网招标并中标，但在报告期内由于南网自身原因，提货量未达预期。2018 年还重点推进国网市场开拓，完成电科院送检及部分地区样品供货。公司除与各网省公司创造需求外，积极拓展相关衍生产品如微型断路器、塑壳断路器、售电管理装置等业务，且先后在广东电网、海南电网、云南电网等公司中标，为后续业务稳步增长奠定基础。

5、SMT 代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在 SMT 代工业务领域的投入，快速提升产能，稳固既有市场，拓展的新市场领域持续稳定，同时创新合作模式，与客户采用物料代工、加工一体化的合作方案，取得良好成果。

6、新市场布局

在 5G 方面，公司从局端、传输端到应用端进行布局，开发相关方案运用于 5G 局端基站，代理相关产品运用于传输端光通信模块及应用端的终端产品；在人工智能方面，公司成立智能项目组，与公司代理芯片原厂合作，拓展人工智能应用领域；在物联网领域，针对物联网的碎片化需求，积极推广代理产品线，运用到相关智能化及联网化设备，从传感层、传输层及应用层出发，梳理应用并拓展新产品线和客户群，同时，公司与上游原厂合作，开发出 FT780NB-IOT 模块已实现客户联调测试；在新能源汽车方面，公司积极布局，在电源管理系统及充电桩上发力，将公司代理产品运用到汽车电子项目中。

（二）研发方面

提升技术服务能力，进而打造技术研发、产品研制能力是公司持续发展壮大的根本，2018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3421.40 万元。公司以广泛的客户群为基础，针对不断涌现出来的新技术、新应用，判断出具有发展潜力的市场领域来进行研发及拓展。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成果有：在无线射频不同功率的 PA（功率放大器）技术项目上已在为客户提供基础测试，可用于 5G 基站的建设；在蓝牙 BLE（低功耗蓝牙）项目上开发出针对不同市场的通用及高端应用模块，可广泛用于消费类电子和医疗电子等行业；在 NB-IoT 方案项目上，设计对应超低功耗模块 FT-780 模块并进行推广，目前已在小批量进行测试；在 HPLC（高速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项目上，跟随国家电网 HPLC 技术标准的修订进行研发，目前已批量出货；在电能表外置断路器项目上，公司在售电管理装置等项目上不断进行技术更新，同时，不断研发相关衍生产品，如售电管理装置，2018 年度已进行量产；除此之外，在新能源汽车 BMS（电池管理系统）项目上，相关产品已在进行市场推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46 项。

（三）人力资源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总体经营方针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公司人力资源相关管理。在招聘员工方面，公司在已有招聘渠道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招聘渠道，为公司及子公司做好人员招募工作，2018 年度，公司加大人才引进的力度，研发人员有 178 人，增幅达 30%；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积极组织培训，新增内训师，加大公司产品知识培训，同时，与上游原厂进行合作，在产品原理及应用上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在考核及激励方面，逐渐完善公司考核方案，切实保障公司员工权益；在企业文化方面，公司积极加强与各子公司之间企业文化的融合，不断提升公司的软实力。

（四）并购整合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整合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业务上，各公司实现了客户资源及产品线资源的共享，发挥了各公司之间的协同效应；在研发上，以公司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作为公司研发与生产制造的基地，辐射到公司与其他子公司的研发能力上，增强公司整体的技术实力；在管理上，公司在内控、财务、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更加精细化的管理。武汉帕太全年实现净利润为 2.8169 亿元（承诺净利润 2.7585 亿元），承诺完成率 102.1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797,021,942.67	100%	8,238,311,450.20	100%	31.06%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代理分销（模组）	10,459,621,894.52	96.88%	7,875,547,362.73	95.60%	32.81%
电力计量采集解决方案	272,359,634.53	2.52%	318,476,811.55	3.87%	-14.48%
外协加工	30,106,927.15	0.28%	23,494,180.11	0.29%	28.15%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34,933,486.47	0.32%	20,793,095.81	0.25%	68.01%
分产品					
电子元器件	9,174,562,459.01	84.97%	7,130,956,998.96	86.56%	28.66%
结构模块器件（模组）	1,285,059,435.51	11.90%	739,074,903.39	8.97%	73.87%
用电信息采集及控制系统产品	189,765,076.96	1.76%	243,215,571.03	2.95%	-21.98%
含嵌入式软件的芯片及套件	50,035,789.26	0.46%	65,563,969.83	0.80%	-23.68%

外协加工	30,106,927.15	0.28%	23,494,180.11	0.29%	28.15%
其他产品	32,558,768.31	0.30%	15,212,731.07	0.18%	114.02%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34,933,486.47	0.32%	20,793,095.81	0.25%	68.01%
分地区					
境内公司销售	3,842,081,620.82	35.58%	3,095,151,624.65	37.57%	24.13%
境外子公司销售	6,954,940,321.85	64.42%	5,143,159,825.55	62.43%	35.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代理分销（模组）	10,459,621,894.52	9,726,027,899.51	7.01%	32.81%	32.82%	-0.01%
电力计量采集解决方案	272,359,634.53	205,050,402.56	24.71%	-14.48%	-16.24%	1.59%
外协加工	30,106,927.15	20,723,033.26	31.17%	28.15%	68.34%	-16.44%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34,933,486.47	22,993,298.61	34.18%	68.01%	82.21%	-5.13%
分产品						
电子元器件	9,174,562,459.01	8,630,137,439.60	5.93%	28.66%	29.80%	-0.95%
结构模块器件（模组）	1,285,059,435.51	1,095,890,459.91	14.72%	73.87%	61.25%	6.68%
用电信息采集及控制系统产品	189,765,076.96	143,063,770.89	24.61%	-21.98%	-23.36%	1.36%
含嵌入式软件的芯片及套件	50,035,789.26	39,366,539.66	21.32%	-23.68%	-22.09%	-1.62%
外协加工	30,106,927.15	20,723,033.26	31.17%	28.15%	68.34%	-16.44%
其他产品	32,558,768.31	22,620,092.01	30.53%	114.02%	111.95%	0.68%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34,933,486.47	22,993,298.61	34.18%	68.01%	82.21%	-5.13%
分地区						

境内公司销售	3,842,081,620.82	3,367,692,588.31	12.35%	24.13%	24.24%	-0.07%
境外子公司销售	6,954,940,321.85	6,607,102,045.63	5.00%	35.23%	35.35%	-0.0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器件代理分销（模组）	销售量	元	10,459,621,894.52	7,875,547,362.73	32.81%
电力计量采集解决方案	销售量	元	272,359,634.53	318,476,811.55	-14.48%
外协加工	销售量	元	30,106,927.15	23,494,180.11	28.15%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销售量	元	34,933,486.47	20,793,095.81	68.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除因本期较上年同期多并入武汉帕太二个月利润表外，公司本期在通讯行业、家电行业的出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自研芯片（小容量存储芯片 EEPROM 和功率器件 SJ-MOSFET）本期市场开拓取得突破，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代理分销（模组）	商品采购	9,726,027,899.51	97.51%	7,322,582,555.65	96.45%	32.82%
电力计量采集解决方案	商品采购	205,050,402.56	2.06%	244,819,000.28	3.22%	-16.24%

外协加工	人工及费用	20,723,033.26	0.21%	12,309,898.51	0.16%	68.34%
自研芯片及其他业务	其他	22,993,298.61	0.23%	12,619,100.48	0.17%	82.2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	商品采购	8,630,137,439.60	86.52%	6,639,903,171.46	87.46%	29.97%
结构模块器件 (模组)	商品采购	1,095,890,459.91	10.99%	679,641,076.20	8.95%	61.25%
用电信息采集及 控制系统产品	商品采购	143,063,770.89	1.43%	186,659,051.26	2.46%	-23.36%
含嵌入式软件的 芯片及套件	商品采购	39,366,539.66	0.39%	50,526,052.52	0.67%	-22.09%
外协加工	人工及费用	20,723,033.26	0.21%	12,309,898.51	0.16%	68.34%
其他产品	商品采购	22,620,092.01	0.23%	10,672,204.49	0.14%	111.95%
自研芯片及其他 业务	其他	22,993,298.61	0.23%	12,619,100.48	0.17%	82.2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序号	名称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1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000.00万元	1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67,181,921.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4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779,259,787.38	44.32%
2	第二名	555,267,624.90	5.15%
3	第三名	177,886,214.10	1.65%
4	第四名	127,551,676.38	1.18%
5	第五名	127,216,618.70	1.18%
合计	--	5,767,181,921.46	53.4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42,764,963.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567,214,272.78	44.10%
2	第二名	954,169,601.81	9.21%
3	第三名	754,793,737.67	7.29%
4	第四名	436,071,632.62	4.21%
5	第五名	330,515,719.10	3.19%
合计	--	7,042,764,963.98	68.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3,296,794.08	122,505,184.16	33.30%	上年同期，武汉帕太利润表至 2017 年 3 月 6 日起并入，本期多并入两个月利润表，同时本期销售增加，人工薪酬及市场开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1,182,128.69	72,445,557.50	39.67%	上年同期，武汉帕太利润表至 2017 年 3 月 6 日起并入，本期多并入两个月利润表，同时管理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2,049,264.16	13,085,750.77	374.17%	上年同期，由于人民币兑美元升值形成汇兑收益，但本期人民币兑美元贬值所形成的汇兑损失，以及借款利息费用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34,214,006.84	28,619,963.99	19.55%	
------	---------------	---------------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一) 2018年度研发情况

1、2018年正在研发的项目

序号	正在研发的项目	适用领域
1	NB-IOT项目	物联网数据传输
2	电动牙刷项目	消费类电子
3	语音AI	家电
4	电机驱动	家电
5	语音播报器和天线外壳开模	用于电力大用户的用电预付费管理
6	能源路由器计量模块	用于交流充电桩的计量
7	NB-IoT模组生产测试工装 (FT790)	对NB-IoT模组进行测试, 用于NB-IoT模组生产
8	低速电动汽车BMS	低速电动汽车
9	蓝牙燃气卡	燃气表
10	电子纸服饰吊牌	消费类电子

2、已经研发完成的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采用的主要技术名称
1	射频5G功放—Doherty	射频功放
2	蓝牙模块—蓝牙技术	嵌入式
3	超级电容模组	嵌入式
4	售电管理装置 (低压、箱体630A)	远程负荷控制技术、预付费售电技术、语音播报技术
5	低压-监测终端(4路)	多路电能计量技术、远程抄表技术、停电上报技术
6	单相远程载波表 (电池可换) (FM33A048-645协议)	电能计量技术、电源管理技术、协议交互技术
7	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 (测温)	电能计量技术、端子测温技术
8	基于NB-IoT模组的抄表通信模块	NB-IoT通信技术、远程抄表技术
9	电动工具BMS	充放保护机制、SOC算法
10	电动汽车BMS	电芯电压、温度数据采样; 多总线接口通信; SOC算法

(二) 2018年力源信息子公司及孙公司相关研发情况

1、2018年力源信息子公司及孙公司近两年的专利情况

名称	专利类别	2018年申请数量	2017年申请数量	本报告期获得专利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专利数量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10	3	1	6

	实用新型	0	2	1	11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0	1	0	1
	实用新型	0	9	0	31
	外观设计	0	0	0	2
深圳市鼎芯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0	0	0	2
深圳市鼎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0	0	0	1
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0	0	0	1

2、2018年力源信息子公司及孙公司软件著作权申请情况

(1) 2018年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 2 个软件著作权。

(2) 2018年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取得了 17 个软件著作权。

(4) 2018年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 4 个软件著作权。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78	136	12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82%	12.66%	20.95%
研发投入金额 (元)	34,214,006.84	28,619,963.99	14,872,430.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32%	0.35%	0.9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6,861,050.96	7,754,922,241.71	3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2,827,722.42	7,733,883,386.70	3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3,328.54	21,038,855.01	204.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619,761.99	382,205,046.91	11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278,362.07	1,638,435,446.61	-5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1,399.92	-1,256,230,399.70	-10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7,584,349.47	5,166,455,351.88	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5,594,018.67	3,899,184,878.14	39.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90,330.80	1,267,270,473.74	-93.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48,052.17	41,929,764.28	318.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601,938,809.25元，增幅33.55%，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扩大，同时在期末加强应收账款回款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558,944,335.72元，增幅33.09%，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加，采购支付货款以及期末备货增加，现金流出增加。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44,414,715.08元，增幅116.28%，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844,157,084.54 元，降幅-51.52%，主要系本期支付并购武汉帕太最后一期股权并购款，以及理财产品到期后未再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同期增加1,536,409,140.53元，增幅39.40%，主要系本期借款归还较上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955,137.44	3.03%	主要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收益和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0,100.00	0.02%	远期结售汇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期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46,588,729.89	10.13%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780,251.64	0.39%	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5,790,083.53	1.26%	本期存货报废处置及客户损失赔偿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03,683.83	-0.04%	本期出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否
其他收益	45,789,770.42	9.95%	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相关政府补助和增值税退税所致	否
服务收入	9,644,141.27	2.10%	香港力源服务收入、力源应用仓储服务收入及南京飞腾运维项目收入所致	是
房租收入	2,919,154.45	0.63%	武汉力源房租收入所致	是
其他	917,193.74	0.20%	主要力源转供水电收入及南京飞腾材料销售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85,082,531.43	7.50%	260,389,100.31	4.25%	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以及部分理财产品期后未再继续购买所致
应收账款	1,866,137,781.76	28.86%	1,503,021,641.60	24.53%	4.33%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处在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尚未回款所致
存货	1,187,200,475.54	18.36%	919,019,577.63	15.00%	3.36%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存货储备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5,044,659.44	0.39%	26,011,245.52	0.42%	-0.03%	
长期股权投资	688,327.10	0.01%	700,700.68	0.01%	0.00%	
固定资产	223,637,869.55	3.46%	217,484,552.37	3.55%	-0.09%	
在建工程	12,352,812.84	0.19%			0.19%	本期子公司南京飞腾新建生产线所致
短期借款	634,582,533.88	9.81%	428,044,142.35	6.99%	2.82%	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处在信用期内应收账款未结算，需要增加借款来支付采购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754,467.93	0.37%	463,262,903.72	7.56%	-7.19%	本期银行理财到期未继续购买所致
应付账款	1,019,806,465.35	15.77%	892,169,530.69	14.56%	1.21%	本期销售增加，相应存货储备增加从而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814,031.93	0.21%	421,902,874.60	6.89%	-6.68%	本期支付武汉帕太股权并购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117,600.00	90,100.00					27,5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244,575.81	承兑及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32,358,802.76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23,347,647.12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030,999.3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40,000.00	抵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0,110.14	借款保证金
合计	214,652,135.20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498,363.20	8,510,736.78	-0.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发行股份	129,195	37,145	129,195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129,195	37,145	129,195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7年03月03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佳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72号）核准，公司向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烟台清芯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丰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高惠谊合计发行118,313,686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用1,305.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9,195.00万元，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于2017年3月28日汇入本公司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14号《验资报告》。本公司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价。截至2018年末，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129,195.00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129,19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6,786.23元，余额系募集资金账户结息。</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帕太项目交易现金对价	否	129,195	129,195	37,145	129,19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9,195	129,195	37,145	129,195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29,195	129,195	37,145	129,195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701,110.00	451,484,616.59	84,307,875.00	914,292,887.37	36,323,382.04	30,241,737.43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821,789.06	330,232,208.55	175,564,656.70	1,061,134,794.11	45,945,559.08	38,501,959.77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仪器仪表、通信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	120,090,000.00	286,678,505.90	175,189,358.16	307,100,051.76	18,266,066.22	16,933,802.93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零件贸易及投资控股	8,806,224.20	1,240,342,189.53	599,038,802.02	5,753,008,503.22	204,846,911.21	169,843,719.31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	子公司	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	33,244,508.10	1,092,779,664.12	581,499,986.88	2,482,441,613.44	174,335,944.10	126,617,876.63

有限公 司		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新设立公司，本期仅有少量费用发生，对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面对 2018 年整体经济周期下行、信用紧缩、资本市场信心缺失、股市大幅下跌的严苛环境，公司将整体的战略发展计划调整为以内部整合、整固为主，以代理分销业务为基础，稳步向上游芯片、下游模块、解决方案及终端产品方向延伸。针对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的应用前景，我们积极引入新的产品线，准备相关解决方案的预研。

2018 各种债务违约、花式爆雷纷纷扰扰，公司专注于对经营质量的取舍和效率的提升，规模上销售收入近 108 亿。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合作贸易企业协会主办发布了 2018 中国上市公司信用 500 强，公司排名第三十一位，在创业板上市公司中名列前茅，这也从另一个侧面显现了公司经营的稳健、对信用的坚守。

2018 年是公司精炼内功、蓄势待发的一年，也是资本市场孕育新希望的一年。A 股存在着部分投资者偏爱炒绩差股、炒小盘股的习惯，这也使公司认识到其本质的根源还在于上市公司自身，如果没有给予投资者货真价实的回报，那么绩优股与绩差股只是看上去市盈率的高低之别、财务报表上数字的不同，并没有什么本质性的不同。因此分红是最直接的回馈方式，也是对财务报表含金量最好的背书。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是对自身股价的一个支撑，也是对自我价值判断的一种积极态度。回购的股份不以库存股的方式在未来某一天释放出来，而采取直接注销的方式，能优化股本结构，进一步改善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未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条件下，分红和回购将成为公司长期坚持的战略规划。

2019 年是 5G 元年，5G、边缘计算、泛在物联网、AI+NB-IoT 融合类应用市场将风起云涌，公司为此

已做较充足的准备，部分产品及方案已处于研发、试运行及出货阶段。5G 整个产业链可以分为上中下三个方向，或局端、传输端、终端。上游局端侧针对基站系统，公司以 AMPLEON（埃赋隆）产品线为主进行基站射频方案开发，基于 PA 功率放大器、电桥、耦合器、环形器、隔离器、增益模块，高 Q 电容和滤波器形成整体方案给客户进行推广，主要服务京信、虹信、正维和大唐等客户。在传输侧，以光通信为主，欧姆龙的继电器开关，村田电容、电感，EMI 静噪滤波器推广至烽火、虹信等 5G 行业客户。下游终端设备将面对全部设备更新换代的巨大用户需求，公司以 SONY 的 2D-CMOS sensor 以及 3D TOF sensor 为主布局 3D 感知应用，配套 LUMILEDS（流明）的 LED 光源、纵慧的 VCSEL 等代理产品，覆盖如小米、vivo、OPPO、联想、TCL 品牌手机客户，以及龙旗等手机 IDH 客户。

广义的 5G 终端产品，还包括公司推广的 ALPS（阿尔卑斯）基于 5G 的 C-V2X 车联网模块及 INVENSENCE（美盛）运动传感器，C-V2X 可视为 5G 之下一系列车载通讯技术的总称，实现车与车之间的连接通信 V2V、汽车与行人通信 V2P、汽车与道路基础设施通信 V2I、车辆通过 5G 与云端通信 V2N、公司推广的被动器件可以贯穿整个产业链。此外无线家庭娱乐、个人 AI 辅助设备、智慧城市、智能制造等 5G 场景，也是公司重点关注的领域。2019 年同时也是 5G 与物联网深度融合的一年，边缘计算与泛在电力物联网是公司具有竞争力的主战场，边缘计算无处不在，是公司力推以 ST（意法）微处理器 32 位 MCU 为主要芯片解决方案的重大机会。针对泛在电力物联网，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飞腾已有系列产品推广，聚焦在产业链的“端—边—网”上，在“端”有新一代智能电能表（IR46）、具有感知功能的智能断路器、智能电力线路状态监测终端等产品；在“边”有具有边缘计算能力的非入户负载识别终端等产品，在“网”有 HPLC 高速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NB-IoT 通信模块、5G 通信模块、蓝牙通信模块等产品；这些产品中，HPLC 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及智能断路器已经批量出货，其他产品已经处于研发、试运行阶段。

2019 年是科创板的元年，代表着历经中美贸易争端后，科技创新才是最核心的竞争要素。公司在产业链的上游端布局，自研芯片稳步推进，在下游应用端如泛在电力物联网、NB-IoT 通信模块已经试运行或批量出货自有 IP 的产品。公司与行业标杆安富利、大联大这样聚焦于分销渠道的通路代理商已经有着明显的区分和不同，正形成以代理分销渠道和自身覆盖的客户作为最底层的支撑，在应用市场上以提供解决方案为主导来提供更深层的服务，在自身具有竞争力的上游或者下游领域推出自主产品的新模式。未来我们会走得更稳更好！

（二）2019 年度经营计划

2019 年度，是我国经济建设的重要时期，十九大报告中明确了经济新动力主要方向，可以预见 2019 年将加大在 5G 建设、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新能源汽车、大数据中心等方面的投资力度，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积极布局，力求未来在新的市场占据主动权。

1、业务经营方面

2019 年度，经济形势仍然不被看好，市场正处于从 4G 到 5G 的转折点上，在此背景下，公司在代理分销业务方面将继续在通讯、家电、汽车、安防监控、医疗电子、工业控制、光通信等市场深耕细作。在通讯市场，因正处于 4G 到 5G 的转换过程中，需求放缓，公司将会把重点放在 SONY（索尼）产品线上，抓住多摄像头的流行趋势，保持公司在此方面的优势，同时，随着折叠屏手机的面世，公司将为公司的长期合作客户京东方、深圳天马及其他等能生产折叠显示屏的生产商提供公司代理的 MURATA（村田）、ROHM（罗姆）、JAE（航空电子）等产品线的电容、电感、瓷珠、连接器等相关产品，可运用于多款显示屏的生产制作；在汽车市场，公司将在保持原有汽车市场外，引入新的产品线，积极拓展在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销售；在安防监控方面，公司将持续以华为海思、思特威产品线为主，同时向行车记录仪、工业相机、智能门铃等市场发展，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将相关硬件和智能算法拓展到 AI 人工智能；在 5G 光通信方面，公司于 2017 年成立的光通信团队将开始发力，代理相关产品线，以公司已有大客户如天特科技、光联通讯等为基础逐步向外拓展客户基础，为后续准备量产的 5G 相关产品提供最好的供货支持。同时，公司将积极与上游供应商加深联系，与下游客户加强合作，不断寻求新的代理原厂及新的市场客户进行合作，增加公司产品线覆盖面的同时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产品及技术支持。

2019 年度，在自研芯片方面，公司将对产品线进行完善，进行原产品的升级迭代，完善相关产品，提高自研芯片的性价比，增加产品竞争力，在原产品项目的基础上，扩展电表、消费类电子、PC 电源、服务器电源、工业电源、TV 电源、LED 电源、医疗电源、适配器等市场，同时增加其他相关产品的研发。

2019 年度，在解决方案及模块业务方面，在芯片解决方案业务上，公司将利用逐步增长的智能电表业务带动其他相关业务；在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上，公司将根据 2018 年度中标数量，与主要客户合作进行集中供货；在手环方案上，公司将继续支持相关客户进行手环方案的开发并跟进量产状态；在蓝牙模块上，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支持客户模块导入产品方案，同时为客户定制配套软件；在超级电容方案上，跟进订单状态及客户需求，保证交货；在 NB-IoT 模块上，公司将仍以客户联调为主，进行小批量出货。

2019 年度，在终端产品业务方面，公司将从两方面进行，一方面，公司将持续为公司在 2018 年度中标的订单供货，另一方面，公司将启动新的投标计划，为新一年的电网招标积极准备。

此外，公司也将持续在 5G、工业新能源、物联网、工控新能源、人工智能、飞控市场、智能家居、新能源汽车、大数据中心等市场进行卡位布局，加大公司对这些新兴市场相关产品的研发力度和推广力度，将公司产品及相应的技术解决方案应用到相关客户群中，提高公司在 5G 新时代的竞争力。

2、研发方面

2019 年度是 5G 元年，衍生了更多新兴概念，如边缘计算、泛在电力物联网等。公司将在原有研发

项目如 PA、蓝牙、超级电容、BMS、电力线载波通信模块、外置断路器等基础上，加大研发力度。在 5G 方面，公司将在局端、传输端及应用端进行积极研发，加大公司在射频 PA 模块（主要运用于 5G 局端基站建设）、光通信模块对应的解决方案（主要运用于 5G 传输）及相关代理被动器件技术支持（主要运用于应用端）等技术的投入；在边缘计算方面，公司上游产品线 ST（意法）是主要的 ARM Cortex MCU 品牌，在边缘计算领域有着重大贡献，公司将依托 ST（意法）品牌的 MCU 进行有关边缘计算的研发；在泛在电力物联网方面，公司将在电能表领域（智能电能表等）、低压电器领域（售电管理装置、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等）、物联网领域（NB-IoT 抄表模块等）加大研发力度。

3、人力资源方面

近年来，公司整体人员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持续进行规范员工管理、加强团队建设、优化人员结构。2019 年度，公司将根据环境变化及公司未来发展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的各项制度，在考核、激励、招聘、培训方面不断深化，制定适合公司的考核及激励制度，加大高端技术人才的招聘力度，积极组织各项培训，加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的培养，力求搭建一个高质量、高效率的人员结构。

4、并购整合方面

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整合，不论是在内控管理、财务管理、担保、授信、资金、信息系统、企业文化、培训考核等方面的管理和整合，还是在客户和产品线上的资源共享，公司将加大力度进行更加精细化的管理，形成一套完善的管理制度，为公司后续稳步发展奠定基础。

（三）可能遇到的风险

1、市场风险

2018年，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环境更加严峻复杂，经济下行风险增大，行业发展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减少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因此公司持有较大数额的美元负债；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相应的采购增加，公司的美元负债将会进一步增加。公司将会根据汇率变动情况相应的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并通过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来锁定汇率，防范汇率大幅波动风险。但如果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将出现汇兑损失，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为97.59%，流动性较强；虽然目前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流动性较强，但未来仍存在因货款回收不及时、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引致的经营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风险管理，控制其风险。

4、存货风险

公司的分销业务是靠扩大产品线的覆盖能力和现货储备能力影响市场实现价值，若公司不能在产品定位和引进、原厂备货储备合作上达成较好的解决方案，公司存货将在采购、运输、储存和保值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针对存货风险，公司将从采购、销售、加速存货流转、存储和运输方面加强管理。

5、并购整合及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近年来并购三家全资子公司，一直致力于公司内部的整合、整固，加之在并购过程中形成了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若被并购公司盈利不及预期，公司将面临商誉减值风险，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针对并购整合及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并购后的整合和融合，通过业务、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协同，保障并购子公司的稳健发展。

公司年报中涉及未来计划、规划等预测性的陈述不代表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能否实现会受到诸多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表决审议，且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5月16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2017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3,818,531.8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0,013,357.78元，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对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在考虑到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658,197,4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2,909,870.20元（含税）。2018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截至该公告日，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109.8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58,197,404股变更为659,295,404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规定：“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应当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因此，公司应以现有总股本659,295,4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9916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2013年和2014年分别进行了每10股转增5股，每10股转增10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目前股本规模合适，所以2017年度将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综合以上因素，2017年度公司净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659,295,4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9916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未调整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56,359,70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5,635,970.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5,635,970.40
可分配利润（元）	68,987,088.7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8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57,399,196.0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5,837,424.4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8,987,088.7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 3,191,257,052.68 元。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对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在考虑到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5,635,970.40 元（含税）；

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81,447,467 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49,039.7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548,171.72 元，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未达到《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条件，公司从实际经营出发，考虑到公司近几年不断扩大销售规模及不断进行外延式并购的情况下，对现金的需求将会增加，为确保后续资金充足，2016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进行了每 10 股转增 5 股，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目前股本规模合适，所以 2016 年将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综合以上因素，2016 年公司净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2016 年公司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23,818,531.8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60,013,357.7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643,257.63 元。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对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在考虑到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58,197,4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2,909,870.20 元（含税）。2018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截至该公告日，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 109.8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658,197,404 股变更为 659,295,404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规定：“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应当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因此，公司应以现有总股本 659,295,4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9167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进行了每 10 股转增 5 股，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目前股本规模合适，所以 2017 年将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综合以上因素，2016 年公司净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659,295,4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9167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017 年公司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8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57,399,196.0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5,837,424.4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8,987,088.7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 3,191,257,052.68 元。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对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在考虑到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5,635,970.40 元（含税）；

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81,447,467 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65,635,970.40	357,399,196.00	18.36%	0.00	0.00%	65,635,970.40	18.36%
2017 年	32,909,870.20	323,818,531.87	10.16%	0.00	0.00%	32,909,870.20	10.16%
2016 年	0.00	47,349,039.75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李文俊；强艳丽</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李文俊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 1,826,086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李文俊认购的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的 23.33%）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6,000,000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李文俊认购的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的 76.67%）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强艳丽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 782,609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强艳丽认购的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的 15.0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4,434,782 股上市公司股份（占强艳丽认购的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的 85.00%）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证业绩承诺股份补偿的可行性，各交易对方承诺于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其承诺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具体为：第一次解禁条件：1) 李文俊、强艳丽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力源信息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已满 12 个月；2) 飞腾电子 201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已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飞腾电子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孰低者为准，下同）即 2,900 万元。上述条件同时满足后，李文俊首次解禁股份数为 501,671 股，占其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锁定 12 个月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7.47%；强艳丽首次解禁股份数为 215,002 股，占其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锁定 12 个月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7.47%。第二次解禁条件：1) 飞腾电子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已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若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6,380 万元，李文俊第二次解禁股份数为 602,006 股，占其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锁定 12 个月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2.97%；强艳丽第二次解禁股份数为 258,002 股，占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2.97%。2) 交易各方一致同意，若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6,380 万元，则各交易对方于本次交易所获力源信息股份第二次解禁股份数按以下计算：李文俊第二次解禁股份数=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总和×1,826,086-已解禁股份数-已补偿股份数×23.33%强艳丽第二次解禁股份数=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总和×782,609-已解禁股份数-已补偿股份数×15.00%第三次解禁条件：1) 飞腾电子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已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若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10,556 万元；2) 2017 年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飞腾电子进行减值测试，飞腾电子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总金额+2015 至 2017 年飞腾电子累计实现净利润超出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承诺净利润部分。上述条件同时满足后，李文俊、强艳丽于本次交易所获得的锁定 12</p>	<p>2016 年 10 月 26 日</p>	<p>李文俊所获股份自其法定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2017 年 10 月 26 日解禁 1,103,677 股；2018 年解禁股份数为 722,409 股，此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上市流通；2019 年 10 月 26 日拟解禁 6,000,000 股。强艳丽所获股份自其法定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2017 年 10 月 26 日解禁 473,004 股；2018 年解禁股份数为 309,605 股，此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上市流通；2019 年 10 月 26 日拟解禁 4,434,782 股。</p>	<p>承诺已履行完毕/正在履行承诺</p>
------------------	----------------	---------------	---	-------------------------	---	-----------------------

		个月的上市公司剩余股份予以全部解禁。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李文俊、强艳丽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的锁定 36 个月的股份，在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补偿上市公司后剩余的股份予以全部解禁。若飞腾电子 2015-2017 相应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解禁股份数应参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调整后执行。对于 2015 年至 2017 年各年度的股份解禁有关事宜，应待飞腾电子 2015 年至 2017 年各年度审计报告、盈利预测专项审核报告以及 2017 年度结束后的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视是否需实行股份和现金补偿，在扣减需进行股份补偿部分且李文俊、强艳丽履行完毕相关年度补偿义务后，予以解禁其相应年度应解禁股份数。本次发行结束后至股份解禁期满之日止，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飞腾电子现有股东可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锁定期承诺函。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李文俊、强艳丽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力源信息股东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在作为力源信息的股东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力源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6 年 10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李文俊、强艳丽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一、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人员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	2016 年 10	长期	正在履

<p>丽</p>		<p>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力源信息、飞腾电子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不干预力源信息、飞腾电子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机构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占用的情形。四、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业务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避免从事与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保证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减少与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关系；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五、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财务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兼职。4、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不干预力源信息、飞腾电子的资金使用。5、保证力源信息、飞腾电子依法纳税。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力源信息造成的一切损失。</p>	<p>月 26 日</p>		<p>行 承 诺</p>
<p>李文俊、强艳丽</p>	<p>其他 承诺</p>	<p>任职期限承诺李文俊目前担任标的飞腾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强艳丽目前担任标的飞腾电子监事及副总经理职务，为保证飞腾电子的持续发展及业绩增长，李文俊自股权交割日起 5 年内、强艳丽自股权交割日起 3 年内，应当继续于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任职并履行其应尽的勤勉尽责义务，如李文俊、强艳丽任期届满前主动向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同时提出离职（经上市公司同意的情形除外），或因李文俊、强艳丽的失职或营私舞弊或其他损害标的公司利益的行为给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造成了严重损失而被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依法解聘的（若李文俊、强艳丽对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的解聘理由或解聘行为提出异议，则在劳动仲裁机关或司法机关对解聘理由或解聘行为引起的争议作出生效裁决前，李文俊、强艳丽仍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和目标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在标的公司任职。若劳动</p>	<p>201 6 年 10 月 26 日</p>	<p>李文俊自 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强艳丽自 2016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26 日，应当继续于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任职并履行其应尽的勤勉尽责义务</p>	<p>正 在 履 行 承 诺</p>

		仲裁机关或司法机关确认解聘行为无效或解聘理由不成立的,则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不得对李文俊、强艳丽作出解聘决定。),应当向上市公司承担违约责任,上市公司有权要求李文俊、强艳丽将其于本次交易中已获得的对价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即李文俊、强艳丽应承担如下赔偿责任:①如李文俊、强艳丽任职期限不满 12 个月,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回购,并且李文俊、强艳丽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应支付给上市公司;②如李文俊、强艳丽任职期限已满 12 个月但不满 24 个月,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5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即李文俊、强艳丽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回购,李文俊、强艳丽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的 50%应支付给上市公司。若李文俊、强艳丽届时所持股份数量不足应赔偿(回购)股份数量的,差额部分应以现金方式赔偿上市公司,应赔偿现金的金额为=差额股份数量×发行价格+李文俊、强艳丽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50%;③如李文俊、强艳丽任职期限已满 24 个月但不满 36 个月,李文俊、强艳丽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2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④如李文俊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但不满 48 个月,李文俊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1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⑤如李文俊任职期限已满 48 个月但不满 60 个月,李文俊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			
李文俊、强艳丽	其他承诺	不竞争承诺李文俊、强艳丽自愿承诺,其在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任职期间或自标的公司及上市公司离职后 2 年内,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不会在同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担任任何职务或为其提供任何服务;李文俊、强艳丽违反前述不竞争承诺的,应当向上市公司支付 500 万元的违约金,并应当将其因违反承诺所获的经营利润、工资、报酬等全部收益上缴上市公司,前述赔偿仍不能弥补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上市公司有权要求李文俊、强艳丽就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10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李文俊、强艳丽	其他承诺	兼业禁止承诺李文俊、强艳丽在飞腾电子任职期限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不得在其他公司兼职(董事、监事除外)。李文俊、强艳丽违反兼业禁止承诺的所得归上市公司所有。	2016 年 10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李文俊、强艳丽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业绩承诺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5)第 328 号《评估报告》,交易各方确认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2,900 万元、3,480 万元、4,176 万元。李文俊、强艳丽承诺,飞腾电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不低于预测净利润数额。2、补偿安排本次发行股份	2016 年 10 月 26 日	2018 年 10 月 26 日	业绩承诺已履

		<p>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若飞腾电子在 2015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 2015 年预测利润数额、2015 年度-2017 年度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 2015 年度-2017 年度累计预测利润数额，交易对方应向上市公司补偿，具体如下： 2015 年度、2017 年度，于标的资产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由上市公司确认并通知各交易对方当年是否需要盈利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交易对方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若需补偿，则各交易对方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飞腾电子出资额占各交易对方合计持有飞腾电子出资额的比例分担本条约定的补偿金额。（1）现金补偿方式各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当年实际盈利数与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部分，其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总和×本次现金对价-已补偿现金金额具体补偿方式为：上市公司将补偿金额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若未支付的现金对价不足以补偿，由各交易对方以自有资金补足。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现金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返还。（2）股份补偿方式交易对方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当年实际盈利数与承诺业绩之间的差额部分，股份补偿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利润总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数量交易对方应补偿的股份数中，锁定 12 个月和锁定 36 个月的股份按其占各交易对方获得的股份总数的比例补偿。假如上市公司在承诺年度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假如上市公司在承诺年度内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含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税款）应作相应返还，该等返还的现金应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各交易对方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无论如何，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支付的现金补偿与股份补偿总计不超过本次交易总对价。</p>			行完毕
侯红亮、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证业绩承诺股份补偿的可行性，侯红亮、泰岳投资承诺于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其承诺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具体为：第一次解禁：1）侯红亮、泰岳投资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已满 12 个月；2）鼎芯无限 201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p>	2015年07月21日	侯红亮所获股份自其法定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2016 年 7 月 21 日解禁 4,290,552 股；2017 年 7 月 21 日解禁 5,148,662 股；2018 年 7 月 21 日解禁	业绩承诺已履行

司		<p>专项审核报告，鼎芯无限 2015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即 3,750 万元。上述条件同时满足后，侯红亮首次解禁股份数为 4,290,552 股，占侯红亮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7.47%；泰岳投资首次解禁股份数为 588,558 股，占泰岳投资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7.47%。第二次解禁：鼎芯无限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已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若鼎芯无限 2015 年、2016 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8,250 万元，侯红亮第二次解禁股份数为 5,148,662 股，占侯红亮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2.97%；泰岳投资第二次解禁股份数为 706,270 股，占泰岳投资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2.97%。第三次解禁：1) 鼎芯无限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并已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若鼎芯无限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13,650 万元；2) 2017 年经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鼎芯无限进行减值测试，鼎芯无限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上述条件同时满足后，侯红亮第三次解禁股份数为 6,178,396 股，占侯红亮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9.56%；泰岳投资第三次解禁股份数为 847,526 股，占泰岳投资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9.56%。若鼎芯无限 2015-2017 相应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孰低者）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解禁股份数应参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调整后执行。对于 2015 年至 2017 年各年度的股份解禁有关事宜，应待鼎芯无限 2015 年至 2017 年各年度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报告以及相应年度结束后的减值测试报告（如需）出具后，视是否需实行股份补偿，在扣减需进行股份补偿部分且侯红亮、泰岳投资履行完毕相关年度补偿义务后，予以解禁其所持股份。本次发行结束后至股份解禁期满之日止，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可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锁定期承诺函。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p>		<p>6,178,396 股。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所获股份自其法定锁定期结束后应分步解禁：2016 年 7 月 21 日解禁 588,558 股；2017 年 7 月 21 日解禁 706,270 股；2018 年 7 月 24 日解禁 847,526 股，此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解禁并上市流通。</p>	完 毕
侯红亮	其他承诺	<p>侯红亮承诺：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深圳市鼎芯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鼎能微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承租上述房产的租赁事项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致使上述物业租赁关系无效、出现纠纷，或者因相关租赁房产并非依法建设而被拆除，导致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上述子公司需要另行租赁其他房产而进行搬迁，并因此</p>	2014 年 04 月 1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罚、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人均无条件地对鼎芯无限及上述子公司所遭受的经济损失予以及时足额地补偿，并承担搬迁所需的相关费用。			
侯红亮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为了有效避免同业竞争，鼎芯无限实际控制人侯红亮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书面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快办理鼎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清盘及注销手续。 2、本人承诺目前没有，今后在公司任职期间也不会投资或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和经营；并且，本人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若本人兼职于其他公司（下称"兼职公司"），会促使兼职公司避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和经营。若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内，本人及兼职公司与公司产生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和经营，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公司认为必要时，本人因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和经营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2）如本人及兼职公司与公司因相同或近似的业务和经营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公司之利益；（3）其他有利措施。二、侯红亮为力源信息的主要股东，为减少和规范可能与力源信息发生的关联交易，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特出具承诺如下：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力源信息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力源信息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力源信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力源信息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力源信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力源信息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力源信息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力源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2014年04月10日	长期	已完成/正在履行承诺
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本次发行结束后至股份解禁期满之日止，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应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锁定期承诺函。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正在履行承诺
赵佳生、赵燕萍、赵安	业绩承诺及补偿	1、业绩承诺情况赵佳生、赵燕萍、刘萍承诺，武汉帕太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专项模拟审计报告、专项审计报告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下同）数额不低于 20,500 万元、23,780 万	2017年03月	在武汉帕太 2016 年度专项模拟审计报告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正在履行

	刘萍排	<p>元及 27,585 万元。2、业绩承诺补偿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在业绩补偿期间内任一年度，若武汉帕太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应同时以股份及现金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具体如下：在武汉帕太 2016 年度专项模拟审计报告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由上市公司确认并通知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当年是否需要盈利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若需补偿，则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武汉帕太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武汉帕太出资额的比例分担现金补偿金额和股份补偿数。(1) 现金补偿方式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交易中全部现金对价-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具体补偿方式为：上市公司将补偿金额从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若未支付的现金对价不足以补偿，由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以自有资金补足。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现金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返还。(2) 股份补偿方式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承诺年度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总数-累计已补偿股份数量假如上市公司在承诺年度内实施现金分配，现金分配的部分（含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税款）应作相应返还，该等返还的现金应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内。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赵佳生、赵燕萍、刘萍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上市公司除赵佳生、赵燕萍、刘萍以外的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2016 年度至 2017 年度，若某一年度武汉帕太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但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95%，则当年赵佳生、赵燕萍、刘萍无需向上市公司补偿，当年应补偿金额累积至下一需要补偿的年度计算；若 2017 年度武汉帕太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95%，则前述应补偿金额累积至 2018 年度计算。无论如何，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向上市公司支付的现金补偿与股份补偿总计不超过本次交易总对价。</p>	23 日	30 日内，由上市公司确认并通知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当年是否需要盈利补偿以及需要补偿的金额，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	承诺
	赵佳生、赵燕萍、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主体：赵佳生、赵燕萍、刘萍）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p>	2017 年 03 月	长期	正在履行

刘萍、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力源信息股东/在力源信息及其下属公司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人/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主体: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本人/本公司承诺,力源信息本次重组预案或草案披露前本人/本公司与力源信息之间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2、本人/本公司在作为力源信息的股东期/在力源信息及其下属公司任职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力源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3日		承诺
赵佳生、赵燕萍、刘萍、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人员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力源信息、武汉帕太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不干预力源信息、武汉帕太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机构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占用的情形。四、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业务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	2017年03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避免从事与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保证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减少与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关系；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五、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财务独立 1、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兼职。4、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本公司不干预力源信息、武汉帕太的资金使用。5、保证力源信息、武汉帕太依法纳税。			
赵佳生、赵燕萍、刘萍	其他承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 1、本人认可并尊重赵马克先生的力源信息实际控制人地位，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任何方式单独或与他人共同谋求力源信息的实际控制权。2、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保证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获得在上市公司的表决权；保证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也不主动通过其他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被动因素增持除外），以确保赵马克先生对力源信息的实际控制权。3、本人与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正在履行承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函 1、本公司认可并尊重赵马克先生的力源信息实际控制人地位，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任何方式单独或与他人共同谋求力源信息的实际控制权。2、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保证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力源信息股份、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增加在力源信息的表决权；保证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力源信息股份，也不主动通过其他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力源信息股份（但因力源信息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被动因素增持除外），以确保赵马克先生对力源信息的实际控制权。3、本公司与本次重组其他交易对方赵佳生、刘萍、赵燕萍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正在履行承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委托表决权的承诺函本公司认可并尊重赵马克先生的力源信息实际控制人地位，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公司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将所持有的力源信息股份所对应的股东表决权委托予赵马克先生行使，并确认赵马克先生可根据其意愿自由行使该等股东权利，以确保赵马克先生对力源信息的实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正在履行承

	公司	际控制权。	日		诺	
	赵佳生	其他承诺	任职期限承诺 自股权交割日起 8 年内,不得以任何原因主动从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上市公司同时提出离职。另外,其还愿意承担以本次交易对价为基础所计算的相应赔偿金,以充分保证其任职期限,具体如下:①如赵佳生任职期限不满 12 个月,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回购,并且赵佳生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应支付给上市公司;②如赵佳生任职期限已满 12 个月但不满 24 个月,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对价的 50% 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即赵佳生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回购,赵佳生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的 50%应支付给上市公司;③如赵佳生任职期限已满 24 个月但不满 36 个月,赵佳生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对价的 2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④如赵佳生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但不满 48 个月,赵佳生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对价的 1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⑤如赵佳生任职期限已满 48 个月但不满 60 个月,赵佳生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对价的 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赔偿方式与本条第②项相同。在上述任职承诺期限内,若赵佳生所持股份数量不足应赔偿(回购)股份数量的,差额部分应以现金方式赔偿上市公司,差额部分的金额=差额股份数量×发行价格。	2017年03月23日	赵佳生自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3 日,不得以任何原因主动从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上市公司同时提出离职。	正在履行承诺
	赵佳生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承诺 赵佳生在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及上市公司任职期间或自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及上市公司离职后 2 年内,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上市公司及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不会在同上市公司及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担任任何职务或为其提供任何服务;赵佳生违反前述不竞争承诺的,应当向上市公司支付 2,000 万元的违约金,并应当将其因违反承诺所获的经营利润、工资、报酬等全部收益上缴上市公司,前述赔偿仍不能弥补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上市公司有权要求赵佳生就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赵佳生在武汉帕太及其下属公司及上市公司任职期限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亦不得在其他公司兼职(董事、监事除外)。赵佳生违反兼业禁止承诺的所得归上市公司所有。	2017年03月23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高惠谊、清芯民和、海厚泰、九泰锐富、九泰	股份限售承诺	1、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所管理的产品(以下简称"认购产品")认购的力源信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股份解禁之日止,本人/本企业/认购产品就所认购的力源信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普通股,由于力源信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力源信息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力源信息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2、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力源信息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应当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短线交易、内幕交易或者高管持	2017年04月14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正在履行承诺

锐意、九泰锐源、南京丰同		股变动管理规则等法规), 相关方不得配合减持操控股价。			
MARK ZH AO、侯红亮、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力源信息的股东期间, 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 不损害力源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因此而给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5年07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MARK ZH AO、侯红亮、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承诺函签署日, 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力源信息股东期间, 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 本人/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因此给力源信息、鼎芯无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5年07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承诺
侯红亮	其他承诺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其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4年11月14日	相关承诺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在履行承诺
李文俊、赵佳	其他承诺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其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年05	相关承诺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在履

	生			月 16 日		行 承 诺
首次公 开发行 或再融 资时所 作承诺	赵马 克 (Mar k Zha o)	其他 承诺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 1年 02 月 01 日	相关承诺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 在 履 行 承 诺
	赵马 克 (Mar k Zha o)	关于 同业 竞争、 关联 交易、 资金 占用 方面的 承诺	1、本人确认及保证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所含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2、本人保证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3、本人保证将赔偿股份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 1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 在 履 行 承 诺
股权激 励承诺						
其他对 公司中 小股东 所作承 诺						
承诺是 否按时 履行	是					
如承诺 超期未 履行完 毕的，应 当详细 说明未 完成履 行的具 体原因 及下一 步的工 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86,883,411.91元	1,713,196,772.31元	应收票据： 210,175,130.71元 应收账款： 1,503,021,641.60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58,924,284.04元	49,869,293.46元	其他应收款： 49,869,293.46元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223,637,869.55元	217,484,552.37元	固定资产： 217,484,552.37元
4.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12,352,812.84元	—	—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2,029,465.35元	941,626,792.79元	应付票据： 49,457,262.10元 应付账款： 892,169,530.69元

6.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15,663,966.88元	448,542,596.25元	应付利息：341,188.90元 应付股利：26,298,532.75元 其他应付款：421,902,874.60元
7.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935,000.00元	885,000.00元	长期应付款：885,000.00元
8.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01,182,128.69元	72,445,557.50元	管理费用：101,065,521.49元
9.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34,214,006.84元	28,619,963.99元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相比，公司本年新增合并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系公司投资新设，持股比例为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 裴灿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帕太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乐视移动智能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乐赛移动香港有限公司；诉讼事宜：经济合同纠纷	1,566.6	否	法院调解已结束	乐视承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欠款，如逾期未付由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还款具有不确定性。2017 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已经提交财产保全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被告：重庆东方丝路技术有限公司；诉讼事宜：买卖合同纠纷	48	否	一审等开庭	一审等开庭	一审等开庭		
原告：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上海九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宜：买卖合同纠纷	26.78	否	执行中	胜诉(2017)	正在执行中，已收回 3 万元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被告：北京裕源大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宜：买卖合同纠纷	61.09	否	一审阶段	等待判决	等待判决	2018 年 08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宜：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	我司作为思立微的代理商，自代理销售其产品以来，销售的涉诉产品共计 80 片，仅一个客户，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合计金额 1818.66 元(含 16%增值税)	否	鼎芯无限协助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应诉	该诉讼对我司未产生明显影响	鼎芯无限协助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应诉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原告：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告：	671.76	否	已判决	胜诉(2019)，2019 年 1 月 10 日南京市江宁	已判决，正在执行中		

惠州中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宜： 买卖合同纠纷				区人民法院作出 (2018)苏0115民初 16015号《民事判决 书》，惠州中诚电子支 付飞腾电子货款 5,968,825元，偿付违 约金614,490.53元，偿 付律师费50,000元， 偿付诉讼保全担保服 务费21,000元，偿付 案件受理费58,283元， 财产保全费5,000元。			
其他诉讼	141.31	否	强制执行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强制执行过 程中	2017年07 月27日	巨潮资讯 网《2017 年半年度 报告》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公司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120.6万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45.8万份，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上述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20.6万股已于2018年5月3日上市流通；截至2018年5月9日，第三个可行权股票期权已有109.8万份于2018年5月9日行权并上市流通，尚有36万份未行权。

2、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2,000股，拟作废注销股票期权144,000份，并于2018年7月6日完成42,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于2018年7月25日完成144,000份股票期权的作废注销。

以上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公告》和《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8年7月2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本期无股权激励费用发生。

3、2019年1月4日，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到期，尚有36万份期权仍未行权，2019年1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拟注销股票期权36万份，并于2019年1月21日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注销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2019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2018年04 月21日	2,500	2018年07月05 日	1,458.86	连带责任保 证	从融资发生 之日起1年	否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2018年08 月1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从每笔融资 发生之日起 1年	否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2018年08 月1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从每笔融资 发生之日起	否	否

						1 年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1 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1 日	12,000	2018 年 08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6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1 日	2,000	2018 年 07 月 0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1 日	6,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6 日	4,000	2018 年 10 月 01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	3,000	2018 年 12 月 23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 年	否	否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6 日	8,235.84		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8 个月	否	否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6 日	6,863.2		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与每笔保函/备用信用证期限一致	否	否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16 日	20,589.6		0	连带责任保证	从融资发生之日起 18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9,188.6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9,796.8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79,188.6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8,458.8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	67,259.36		14,443.59	连带责任保证	长期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55,506.6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67,259.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4,443.5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9,188.6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75,303.4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6,44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2,902.4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5,0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积极招聘贫困地区毕业生，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 1、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扶贫工作的号召，争取参与更多的扶贫项目；
- 2、吸纳贫困地区的学生实习并优先录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 1、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扶贫工作的号召，参与扶贫工作；
- 2、向高校优先吸纳来自贫困地区的学生来公司实习或留用。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1、继续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扶贫工作的号召，争取参与更多的扶贫项目；
- 2、吸纳贫困地区的学生实习并优先录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力源本部借款情况

1、2018年8月2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8月2日向华夏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借款25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250万美元。

2、2018年9月6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9月6日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借款40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

额为400万美元。

3、2018年10月17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0月17日向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借款19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190万美元。

4、2018年10月22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0月22日向华夏银行武汉金融港支行借款18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180万美元。

5、2018年8月20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8月20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45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50万美元。

6、2018年9月14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9月14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45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50万美元。

7、2018年9月21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9月21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40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00万美元。

8、2018年10月24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0月24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60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600万美元。

9、2018年10月24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香港汇丰银行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0月24日向香港汇丰银行借款4,865,631.93美元，借款期限3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865,631.93美元。

10、2018年11月21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1月21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400万美元，借款期限6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00万美元。

11、2018年12月24日，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贷款协议》，2018年12月24日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300万美元，借款期限5个月，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300万美元。

（二）力源本部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1、2018年4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帕太向华夏银行武汉光谷金融港科技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武汉帕太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华夏银行武汉光谷金融港科技支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万元。

2、2018年4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其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总额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鼎芯无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的担保项下余额为6000万元，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3、2018年4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25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期限将从2018年6月5日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飞腾电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1041.14万元。

4、2018年4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孙公司上海帕太向浦发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期限将从2018年6月28日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上海帕太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浦发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5、2018年8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孙公司上海帕太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上海帕太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

6、2018年8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每笔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飞腾电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

7、2018年8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2018年9月13日后的每笔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飞腾电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

8、2018年8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

年。鼎芯无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4000万元。

9、2018年8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力源和全资孙公司鼎芯亚太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200万美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二者向渣打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18个月。香港力源和鼎芯亚太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香港分行和渣打银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两项担保项下借款余额均为0。

10、2018年8月，力源信息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开立、延展或修改保函/备用信用证，总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力源和全资孙公司鼎芯亚太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与每笔保函/备用信用证期限一致。香港力源和鼎芯亚太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

11、2018年10月，力源信息为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其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一年。鼎芯无限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对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0，对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三）子公司对力源担保情况

2018年4月，力源信息全资子公司力源服务为力源信息向华夏银行武汉光谷金融港科技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力源信息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华夏银行武汉光谷金融港科技支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430万美元。

2018年8月，力源信息全资子公司力源服务为力源信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力源信息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贷款。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400万美元。

（四）力源信息新增代理合同

1、2018年1月1日，力源信息与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区域经销商合作协议，代理销售其

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2、2018年1月1日，香港力源与Renesa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imited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3、2018年1月1日，香港力源与Renesas Electronics (Shanghai)CO.,LTD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4、2018年1月1日，香港力源与STMicroelectronics Asia Pacific Pte Ltd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子公司新增代理合同

1、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研通高频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2、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3、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4、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上海芯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5、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2年。

6、2018年1月1日，鼎芯无限与武汉意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商授权书，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7、2018年1月12日，鼎芯无限与成都蕊源半导体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2日，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8、2018年1月31日，鼎芯无限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经销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9、2018年2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市芯思杰智慧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合约，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2月1日，有效期为1年。

10、2018年2月11日，鼎芯无限与东芯半导体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

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2月11日，有效期为1年。

11、2018年3月1日，鼎芯无限与赛米微尔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商授权书，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3月1日，有效期为1年。

12、2018年3月1日，鼎芯无限与苏州迈瑞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合作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3月1日，有效期为1年。

13、2018年3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奇力新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经销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3月1日，有效期为1年。

14、2018年3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市安德斯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3月1日，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

15、2018年10月1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签订了授权经销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0月1日，有效期至2019年9月30日。

16、2018年10月2日，鼎芯无限与深圳市赛元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合同，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0月2日，有效期至2019年10月1日。

17、2018年10月31日，鼎芯无限与无锡华润华晶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合同，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0月31日，有效期至2019年10月30日。

18、2018年1月1日，鼎芯亚太与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2年。

19、2018年1月1日，鼎能微与深圳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1月1日，有效期为1年。

20、2018年4月18日，上海帕太与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经销协议，代理销售其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3月23日，有效期为1年。

21、2018年5月17日，上海帕太与厦门新页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代理协议，代理销售期相关产品，该合同生效日期为2018年5月17日，有效期为1年。

（二）公司子公司贷款情况

1、2018年5月31日，鼎芯无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华支行借款3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8年5月31日至2019年5月29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2、2018年7月18日，鼎芯无限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8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8年7月18日至2019年7月16日，用于支付

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800万元。

3、2018年7月24日，鼎芯无限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12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8年7月24日至2019年7月23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1200万元。

4、2018年6月27日，鼎芯亚太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借款552万美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6月27日至2019年6月27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552万美元。

5、2018年8月13日，鼎芯亚太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500万美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8月13日至2019年1月11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500万美元。

6、2018年8月15日，鼎芯亚太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400万美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8月15日至2019年2月15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400万美元。

7、2018年3月23日，鼎芯亚太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借款300万美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9月21日至2019年2月21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300万美元。

8、2018年3月27日，飞腾电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借款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36天，用于支付材料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10、2018年5月30日，飞腾电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借款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72天，用于支付材料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11、2018年7月23日，飞腾电子与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借款3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18天，用于支付材料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300万元。

12、2018年11月15日，飞腾电子与杭州银行软件大道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向杭州银行软件大道支行借款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08天，用于支付材料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13、2016年10月31日，帕太集团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保理协议》，可向汇丰银行借款总额不超过9800万美元，2018年11月28日至2018年12月27日，帕太集团向汇丰银行借款144,435,856.02元人民币，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144,435,856.02元人民币。

14、2018年9月6日，上海帕太与上海浦发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上海浦发银行外高桥保税区支行借款2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8年9月7日至2019年9月6日，用于支付货款。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三）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2016年10月公司全资孙公司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帕太集团有限公司向汇丰银行申请不超过9800万美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以上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2104.50万美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6,773,150	54.20%				-6,915,927	-6,915,927	349,857,223	53.07%
3、其他内资持股	289,280,650	43.95%				-6,915,927	-6,915,927	282,364,723	42.8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9,422,952	24.22%				-847,526	-847,526	158,575,426	24.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857,698	19.73%				-6,068,401	-6,068,401	123,789,297	18.78%
4、外资持股	67,492,500	10.25%						67,492,500	10.24%
境外自然人持股	67,492,500	10.25%						67,492,500	10.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1,424,254	45.80%				7,971,927	7,971,927	309,396,181	46.93%
1、人民币普通股	301,424,254	45.80%				7,971,927	7,971,927	309,396,181	46.93%
三、股份总数	658,197,404	100.00%				1,056,000	1,056,000	659,253,4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公司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为120.6万股，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145.8万股，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截至2018年5月9日，第三个行权期已行权且上市109.8万股，公司总股份由658,197,404股增加至659,295,404股。

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为36万股，已于2019年1月21日全部注销。

2、由于激励对象吴小文、闫勇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以激励对象购买价回购注销。因此，公司将激励对象吴小文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将激励对象闫勇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12,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000股，公司总股本由659,295,404股减少至659,253,40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同上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MARK ZHAO	67,050,000	0	0	67,050,000	高管锁定股	无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58,394,106	0	0	58,394,106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3月23日
赵佳生	48,665,729	0	0	48,665,729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3月23日，同时作为公司副董事长，在解禁后其持有股份的75%将作为高管股锁定。
侯红亮	37,006,837	4,407,137	0	32,599,700	高管锁定股	2019年6月1日
烟台清芯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918,404	0	0	29,918,404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4月14日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海厚泰契约型私募基金陆号	28,449,682	0	0	28,449,682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4月14日

南京丰同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8,132,366	0	0	18,132,366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4月14日
高惠谊	18,132,366	0	0	18,132,366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4月14日
九泰基金—中信证 券—九泰基金—锐 源定增资产管理计 划	16,427,923	0	0	16,427,923	首发后限售股	2020年4月14日
李文俊	6,722,409	722,409	0	6,000,000	首发后限售股	2019年10月26日,同时作为 公司董事,在解禁后其持有股 份的75%将作为高管股锁定
其他限售股股东	27,873,328	1,786,381	0	26,086,947	首发后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无
合计	356,773,150	6,915,927	0	349,857,22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公司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为 120.6 万股，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 145.8 万股，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截至 2018 年 5 月 9 日，第三个行权期已行权且上市 109.8 万股，公司总股份由 658,197,404 股增加至 659,295,404 股。

剩余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为 36 万股，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全部注销。

2、由于激励对象吴小文、闫勇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以激励对象购买价回购注销。因此，公司将激励对象吴小文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将激励对象闫勇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659,295,404 股减少至 659,253,404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1,48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2,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MARK ZHAO	境外自然人	13.56%	89,400,000		67,050,000	22,350,000	质押	53,610,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万 能产品	其他	8.86%	58,394,106		58,394,106	0		
赵佳生	境内自然人	7.38%	48,665,729		48,665,729	0		
侯红亮	境内自然人	4.94%	32,599,700	-10,363,104	32,599,700	0	质押	29,526,700
烟台清芯民和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29,918,404		29,918,404	0		
北京海厚泰资本 管理有限公司一 海厚泰契约型私 募基金陆号	其他	4.32%	28,449,682		28,449,682	0		
高惠谊	境内自然人	2.75%	18,132,366		18,132,366	0		
南京丰同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18,132,366		18,132,366	0		
九泰基金-中信 证券-九泰基金 -锐源定增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2.49%	16,427,923		16,427,923	0		
乌鲁木齐融冰股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14,545,172		0	14,545,172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MARK ZHAO 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高惠谊为 MARK ZHAO 的岳母; 赵佳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帕太董事长兼总经理; 侯红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董事长兼总经理; 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董事胡戎、胡斌控制; 上述其它股东, 公司未知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MARK ZHAO	22,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50,000				
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545,172	人民币普通股	14,545,172				
乌鲁木齐听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53,764	人民币普通股	10,053,764				
乌鲁木齐联众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433,826	人民币普通股	9,433,826				
章华育	6,877,589	人民币普通股	6,877,589				
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5,296,065	人民币普通股	5,296,065				
陈彦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00,366	人民币普通股	2,600,366				
杨瑜	2,000,008	境内上市外资股	2,000,008				
李才俊	1,985,515	人民币普通股	1,985,51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MARK ZHAO 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董事胡戎、胡斌控制; 侯红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董事长兼总经理, 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由侯红亮控制; 李文俊为公司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飞腾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 上述其它股东, 公司未知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马克 (Mark Zhao)	美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马克 (Mark Zhao) 先生现任力源信息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服务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力源开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董事、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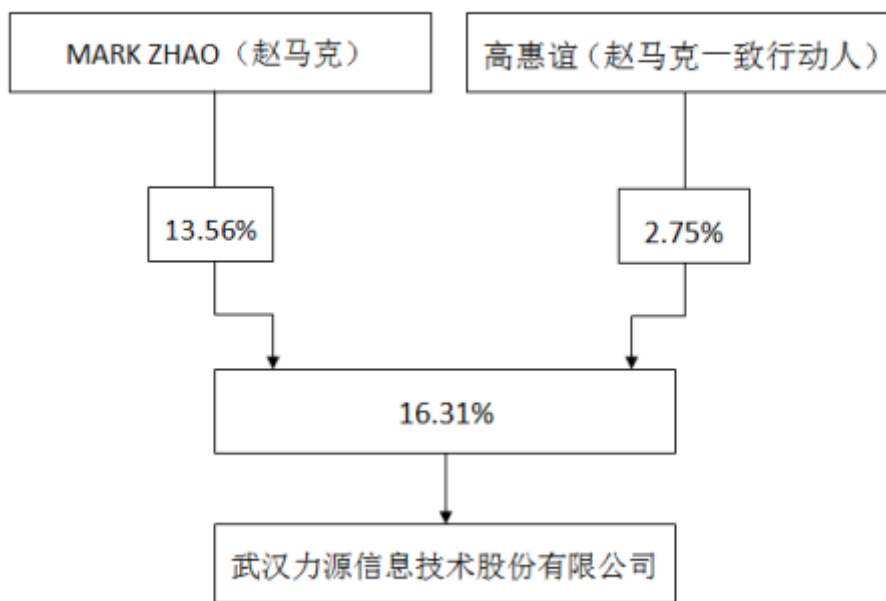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马克 (Mark Zhao)	本人	美国	否
高惠谊	一致行动 (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马克 (Mark Zhao) 先生现任力源信息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服务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力源开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董事、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 高惠谊女士为赵马克先生岳母，目前已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赵马克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09年 11月28 日		89,400,000				89,400,000
赵佳生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7年 05月15 日		48,665,729				48,665,729
胡斌	董事	现任	男	62	2009年 11月28 日		0				0
王晓东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51	2009年 11月28 日		2,000,000				2,000,000
胡戎	董事、运 营总监	现任	男	58	2009年 11月28 日		0				0
李文俊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 05月15 日		7,826,086				7,826,086
田玉民	董事	现任	男	37	2017年 05月15 日		0				0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4	2014年 11月13 日		0				0
田志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5年 11月30 日		0				0
刘启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 11月30 日		0				0

刘林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 05月15 日		0			0
夏盼	监事会主席、行政助理	现任	女	34	2012年 08月14 日		0			0
袁园	监事、证券事务助理	现任	女	31	2015年 11月30 日		0			0
董铖	监事、物流部发货主管	现任	男	39	2018年 11月30 日		0			0
刘昌柏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0	2014年 07月02 日		395,000			395,000
陈福鸿	副总经理;销售及市场总监	现任	男	51	2014年 04月15 日		590,000			590,000
侯红亮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0	2014年 11月13 日	2018年 11月30 日	42,962,804		10,363,104	32,599,700
张小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57	2012年 05月12 日	2018年 11月30 日	0			0
合计	--	--	--	--	--	--	191,839,619	0	10,363,104	181,476,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侯红亮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1月30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小莉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1月30日	任期届满离任
董铖	监事		2018年11月30日	新任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董事简历:

1、赵马克先生(Mark Zhao)

出生于1969年，2004年1月加入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学位。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8月至今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服务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董事，力源开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

2、赵佳生先生

出生于196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开始进入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2000年创立了帕太集团有限公司，任帕太集团董事兼总裁；2002年成立了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任帕太上海总裁；2012年成立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任帕太深圳总裁；2016年5月至今担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担任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武汉帕太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帕太执行董事，帕太集团董事兼总裁，帕太上海总裁，帕太深圳总裁。

3、胡斌先生

出生于1957年，中国国籍，毕业于美国 Western Carolina University，工业工程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

4、王晓东先生

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云汉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鼎芯无限董事，飞腾电子董事。

5、胡戎先生

出生于196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空军雷达学院，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5年11月30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运营总监，上海必恩思经理，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6、李文俊先生

出生于197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自动控制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2014年新加坡国立大学研究生毕业，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电工仪器仪表分会第五届理事，江苏电能表协会秘书长，江苏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江苏省自动化协会副会长。1994年加入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4年创立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飞腾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昊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7、田玉民先生

出生于198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至2010年在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工作，经办完成了电科院（300215）、中检集团等多个IPO、并购重组项目；2011年进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经办完成了众信旅游（002707）、喜临门（603008）、科隆精化（300405）、新亚制程（002388）、国元证券（000728）等多个IPO、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再融资项目；2016年进入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从事险资资管、险资投资工作，已主导完成华兰股份、武汉帕太等多个PreIPO、Pre并购股权投资项目，累计投资金额超过10亿元，2017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华夏人寿保险下属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中心董事总经理、投资总监。

8、李定安先生

出生于194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已退休），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省国际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地方税务学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历届委员联谊理事会理事，广东省制造业协会企业发展研究专家工作委员会副理事长，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728），深圳中恒华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0020），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600518），201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田志龙先生

出生于196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1998年至2014年担任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系主任、2003年-2004年担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主任，2006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教育部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13年3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教育部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和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分别担任湖北省市场营销学会第五届理事会和第六届理事会会长；201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

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担任烽火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498）；2018年10月起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党委委员，湖北省市场营销学会顾问，《管理学报》副主编，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10、刘启亮先生

出生于197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后、博士研究生导师。2010年至2014年担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2011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2006年7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中心主任。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201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院学术委员会委员，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395），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576），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0759），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2365）。

11、刘林青先生

出生于1974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为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企业管理和产业经济学博士生导师，企业战略管理研究所所长，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纵向课题，获得商务部商务发展优秀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等多项省部级奖励，曾任奥特佳、人福医药独立董事、2017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276）。

公司监事简历：

1、夏盼女士

夏盼女士，出生于1985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今任公司行政部行政助理一职，2012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行政部行政助理、监事会主席。

2、袁园女士

袁园女士，出生于1988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一职，2015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监事。

3、董铖先生

出生于1980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加入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力源信息物流部发货主管、监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赵马克先生(Mark Zhao)

见董事简历

2、王晓东先生

见董事简历

3、陈福鸿先生

出生于1968年，中国（香港）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至1994年取得加拿大萨斯喀彻温大学电气工程（电子）和计算机专业双学位。1994年至1995年任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电子设计工程师；1995年至1999年任摩托罗拉半导体公司（香港）有限公司亚太区高级产品市场工程师、摩托罗拉半导体（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及香港高级分派账户工程师；1999年至2004年任安森美半导体(ON)中国和香港分销渠道销售经理，2004年至2014年3月任 Intersil 公司中国及香港分销高级销售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市场及销售业务。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销售及市场总监，鼎芯无限董事，香港力源执行董事。

4、刘昌柏先生

出生于197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年至2012年供职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部门高级经理；2013年至2014年6月供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任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力源服务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力源服务董事，武汉帕太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定安	广东省国际税收学会	理事	2012年02月01日		否
李定安	广东省地方税收学会	理事	2013年02月01日		否
李定安	广东省制造业协会企业发展研究专家工作委员会	副理事长	2013年05月01日		否
李定安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5月18日		是
李定安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10日		是
李定安	深圳中恒华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19日		是
李定安	政协广东省历届委员联谊理事会	理事	2013年01月01日		否
田志龙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田志龙	湖北省市场营销学会	顾问			
田志龙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5日	2020年12月25日	是
田志龙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18年10月01日		否
刘启亮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是
刘启亮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23日		是
刘启亮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8日		是
刘启亮	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会计系教授, 博导, 系主任	2014年11月01日		是
刘启亮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06日		是
刘林青	武汉大学	教授	2002年07月01日		是
刘林青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22日		是
田玉民	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投资中心董事总经理、投资总监	2016年08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	无				

职情况的说明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提议后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监事津贴由监事会提议后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绩效考核方案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实施。公司董事无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马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39	否
赵佳生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119.24	否
侯红亮	副董事长	男	40	离任	82.1	否
胡斌	董事	男	62	现任	0	否
王晓东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1	现任	122.39	否
胡戎	董事、运营总监	男	58	现任	40.13	否
李文俊	董事	男	48	现任	60.01	否
田玉民	董事	男	37	现任	0	否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男	74	现任	5	否
田志龙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5	否
刘启亮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5	否
刘林青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5	否
张小莉	监事会主席	女	57	离任	32.18	否
夏盼	监事会主席；行政助理	女	34	现任	8.79	否
袁园	监事；证券事务助理	女	31	现任	8.54	否
董铖	监事、物流部发货主管	男	39	现任	8.4	否

刘昌柏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124.8	否
陈福鸿	副总经理；销售及市场总监	男		51	现任	190.45	否
合计	--	--	--	--	--	1,256.0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晓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600,000	600,000	0		0
陈福鸿	副总经理；销售及市场总监	210,000	0	7.91		30,000	30,000	0		0
刘昌柏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150,000	0	7.91		30,000	30,000	0		0
合计	--	360,000	0	--	--	660,000	660,000	0	--	0
备注(如有)	本报告期，王晓东、陈福鸿、刘昌柏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已分别解锁 60 万股、3 万股、3 万股。本报告期末，王晓东、陈福鸿、刘昌柏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均为 0 股。陈福鸿、刘昌柏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解锁）期达到行权条件后，可分别行权 21 万份、15 万份，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二人均未行权。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三个行权期结束，二人均未行权，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此部分未行权期权已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完成。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9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14
销售人员	277
技术人员	178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66
管理人员	36
物流人员	145
采购人员	90
质量人员	42
合计	1,2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5
本科	411
专科	329
大专以下	533
合计	1,288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已制定的薪酬制度，结合所处的发展阶段，不断完善和优化薪酬体系。确保在业绩提升的情况下，不断提升薪酬在业内的竞争力。薪酬架构基于职位价值架构，灵活利用工资、奖金、年终评优、股权激励等各种短、中、长期激励机制，对优秀人才进行激励。坚持绩效激励考核，让个人绩效收益与个人和组织的价值创造相关联，充分激励优秀的人才。奖励不断进步的员工、在公司持续贡献的员工，关注员工在公司的长期发展。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各种福利等。

3、培训计划

(1)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和员工综合能力的持续提高。

(2) 公司建立健全了培训体系，并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能力培训”、“专业技能提升培训”、“自我开发(个人发展)培训”，其中：“新员工入职培训”帮助新入职员工了解与融入公司，“管理能力培训”帮助各层级领导干部提升团队管理与统筹规划能力，“专业技能提升培训”从研发、销售、生产等专业角度提升岗位胜任力，“自我开发(个人发展)培训”参与外部培训机构开发的

与相应部门有关的培训项目，提升员工综合素质。

公司采用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在使员工的个人能力得到很大提升的同时，也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真正的达到了双赢的目的。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299,73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8,410,104.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9.06%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03%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09%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定安	7	5	2	0	0	否	3
田志龙	7	5	2	0	0	否	2
刘启亮	7	5	2	0	0	否	3
刘林青	7	4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18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年报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同时根据相关要求，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等方面密切关注。

2018年度，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独立董事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主动向相关人员询问、了解具体情况，并运用其专业知识，获取在董事会决策中发表专业意见所需要的资料。独立董事及时了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情况等情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积极提出意见，以确保在董事会上正确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对公司年度薪酬考核情况、下一年度考核方案及公司股权激励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时也对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工作津贴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查。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除此之外，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3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无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③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④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上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影响重大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上述缺陷影

	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以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9]第 23-0020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 裴灿

审计报告正文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力源信息”）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报表附注五、（十三）相关披露。截至2018年12月31日，商誉账面原值为2,309,597,385.93

元，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27,520,933.27元，商誉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35.72%。主要来自收购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1,987,653,795.76元，收购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221,200,133.86元，收购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128,264,389.58元。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管理层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以确定是否需要确认减值损失。贵公司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5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确定。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鉴于商誉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以及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商誉减值测试与计量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贵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控控制；
- (2) 了解宏观经济及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行业发展趋势、历史业绩情况和发展规划；
- (3)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
- (4) 评估管理层专家或注册会计师专家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 (5) 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模型、关键假设的恰当性；
- (6) 评估商誉减值测试引用参数的合理性，包括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稳定期、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及其确定依据；
- (7) 复核前述信息与形成商誉时或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的信息、公司历史经验或外部信息是否存在不一致；
- (8)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 (9)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10)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和方法相关披露是否充分。

(二)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要从事 IC 等电子元器件的推广、销售及应用服务。于2018年度，贵公司合并层面营业收入为10,797,021,942.67元。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着错误或舞弊导致的固有的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贵公司收入的会计政策，请参阅财务报表合并报表附注“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四”收入及合并报表附注五、（三十二）相关披露。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及测试销售与收款循环的相关内部控制，确定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及是否可以信赖；
- （2）从交易记录中选取样本（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样本），核对其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客户签收确认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截止性；
- （3）对收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主要包括：本期月度间的波动分析、与上年同期数据的对比分析等；分析营业收入与应收款项之间的勾稽关系及收入、成本与存货之间的勾稽关系，确定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差异以及评价差异是否合理；
- （4）对主要客户的本期交易额进行函证，并亲自控制函证全过程。对部分特别重大客户进行现场走访。

（三）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报表附注五、（五）相关披露。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为1,216,123,220.30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8,922,744.76元，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18.36%。贵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与判断，若存货的状态变化或售价的下降对其可变现净值将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贵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请参阅财务报表合并报表附注“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二”存货及合并报表附注五、（五）相关披露。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及测试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确定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及是否可以信赖；
- （2）我们对贵公司的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长库龄存货进行了检查；
- （3）我们通过比较同类产品历史售价，对管理层估计的预计售价进行了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售价进行了核对；
- （4）我们通过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发生额进行了核对；

(5) 我们对其可收回金额和跌价准备期末余额进行了复核测算，检查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5,082,531.43	260,389,100.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86,883,411.91	1,713,196,772.31
其中：应收票据	120,745,630.15	210,175,130.71
应收账款	1,866,137,781.76	1,503,021,641.60
预付款项	50,725,465.04	39,479,641.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924,284.04	49,869,293.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7,200,475.54	919,019,577.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754,467.93	463,262,903.72
流动资产合计	3,792,570,635.89	3,445,217,28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10,036.10	7,810,036.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8,327.10	700,700.68
投资性房地产	25,044,659.44	26,011,245.52
固定资产	223,637,869.55	217,484,552.37
在建工程	12,352,81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465,760.86	62,991,593.82

开发支出		
商誉	2,309,597,385.93	2,337,118,319.20
长期待摊费用	3,891,800.21	2,231,88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7,365.18	18,694,40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35,025.63	8,585,11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3,591,042.84	2,681,627,862.50
资产总计	6,466,161,678.73	6,126,845,151.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4,582,533.88	428,044,142.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500.00	117,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2,029,465.35	941,626,792.79
预收款项	18,350,854.90	13,879,87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783,289.48	22,284,675.54
应交税费	53,786,718.70	57,383,568.81
其他应付款	15,663,966.88	448,542,596.25
其中：应付利息	1,849,934.95	341,188.90
应付股利		26,298,532.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1,224,329.19	1,911,879,251.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35,000.00	88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4,470.52
递延收益	3,995,278.10	5,257,87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8,797.87	4,543,366.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9,075.97	11,030,715.22
负债合计	1,890,233,405.16	1,922,909,967.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59,253,404.00	658,197,4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90,810,327.83	3,086,733,587.17
减：库存股		4,985,760.00
其他综合收益	25,892,205.64	-11,493,037.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39,443.65	10,855,701.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1,532,892.45	464,627,28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5,928,273.57	4,203,935,184.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5,928,273.57	4,203,935,18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66,161,678.73	6,126,845,151.72

法定代表人：赵马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昌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709,436.20	85,137,09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208,431.23	138,519,834.49
其中：应收票据	47,392,018.75	49,518,153.45
应收账款	113,816,412.48	89,001,681.04
预付款项	670,500.73	543,020.02
其他应收款	16,349,821.59	38,601,663.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000,000.00
存货	59,472,456.50	64,189,705.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643,966.74	460,404,874.51
流动资产合计	460,054,612.99	787,396,194.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10,036.10	7,810,036.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11,991,012.83	3,486,991,012.83
投资性房地产	25,044,659.44	26,011,245.52
固定资产	20,682,508.47	21,202,197.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925,407.51	7,823,99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0,167.04	1,902,64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89,152.27	9,237,744.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8,812,943.66	3,560,978,880.68
资产总计	4,038,867,556.65	4,348,375,07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4,640.00	26,534,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500.00	117,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650,525.32	9,137,974.05
预收款项	2,097,056.38	2,071,340.66
应付职工薪酬	4,514,089.77	3,914,012.84
应交税费	2,803,262.65	6,367,419.46
其他应付款	2,903,215.35	409,198,735.28
其中：应付利息	757,491.24	57,174.1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6,000,289.47	457,341,28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35,000.00	88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95,278.10	5,257,87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30,278.10	6,142,878.20
负债合计	100,930,567.57	463,484,160.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59,253,404.00	658,197,4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1,257,052.68	3,187,180,312.02
减：库存股		4,985,7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39,443.65	10,855,701.20
未分配利润	68,987,088.75	33,643,25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7,936,989.08	3,884,890,914.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8,867,556.65	4,348,375,075.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797,021,942.67	8,238,311,450.20
其中：营业收入	10,797,021,942.67	8,238,311,450.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392,523,735.81	7,854,101,525.93
其中：营业成本	9,974,794,633.94	7,592,330,554.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398,178.21	10,464,261.60
销售费用	163,296,794.08	122,505,184.16
管理费用	101,182,128.69	72,445,557.50
研发费用	34,214,006.84	28,619,963.99
财务费用	62,049,264.16	13,085,750.77
其中：利息费用	34,754,124.52	22,022,934.71
利息收入	3,568,815.81	2,157,099.95
资产减值损失	46,588,729.89	14,650,252.99

加：其他收益	45,789,770.42	25,217,860.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5,137.44	2,150,55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73.58	-48,325.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100.00	-117,6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683.83	471.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129,530.89	411,461,208.00
加：营业外收入	1,780,251.64	2,525,042.89
减：营业外支出	5,790,083.53	1,717,493.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119,699.00	412,268,757.36
减：所得税费用	102,720,503.00	88,450,225.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385,243.07	-29,253,852.1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385,243.07	-29,253,852.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85,243.07	-29,253,852.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385,243.07	-29,253,852.1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4,784,439.07	294,564,67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784,439.07	294,564,679.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23	0.54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23	0.53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赵马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昌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62,049,797.06	341,457,572.32
减：营业成本	309,203,896.68	298,158,432.90
税金及附加	2,368,839.83	2,447,472.38
销售费用	39,193,762.05	31,359,741.25
管理费用	25,051,413.57	19,797,288.04
研发费用	2,259,301.38	1,006,117.86
财务费用	4,006,146.46	-2,238,909.00
其中：利息费用	1,368,449.15	-402,121.52
利息收入	2,178,920.22	1,170,643.78
资产减值损失	4,788,389.94	5,367,065.06
加：其他收益	21,268,600.10	21,367,81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88,039,761.99	61,360,957.6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100.00	-117,6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76,509.24	68,171,539.39
加：营业外收入	568,424.77	1,837,317.71
减：营业外支出	1,384,377.73	848,40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760,556.28	69,160,451.50
减：所得税费用	7,923,131.83	9,147,093.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37,424.45	60,013,357.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37,424.45	60,013,357.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837,424.45	60,013,357.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84,870,572.80	7,700,398,454.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0,61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29,865.73	54,523,78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6,861,050.96	7,754,922,24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0,109,124.84	7,318,591,703.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580,327.77	106,961,34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952,424.73	130,350,908.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85,845.08	177,979,43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2,827,722.42	7,733,883,38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3,328.54	21,038,855.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89,761.99	2,198,87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000.00	6,169.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619,761.99	382,205,04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78,362.07	12,304,54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1,000,000.00	77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14,500,000.00	855,130,904.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278,362.07	1,638,435,44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1,399.92	-1,256,230,399.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34,082.00	1,317,646,446.5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5,730,621.13	3,791,954,378.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19,646.34	56,854,52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7,584,349.47	5,166,455,351.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08,849,289.15	3,785,111,408.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344,404.16	22,833,01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00,325.36	91,240,451.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5,594,018.67	3,899,184,87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90,330.80	1,267,270,473.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17,007.09	9,850,835.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48,052.17	41,929,764.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189,903.45	133,260,139.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37,955.62	175,189,903.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680,306.61	372,929,560.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90,982.21	30,638,05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571,288.82	403,567,62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153,938.15	342,283,035.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66,537.18	30,532,11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41,849.48	15,107,64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68,266.70	16,334,70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030,591.51	404,257,50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59,302.69	-689,88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312,761.99	37,360,957.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1.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86,39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3,099,153.01	417,361,59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5,404.14	950,93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1,000,000.00	771,9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19,500,000.00	92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335,404.14	1,693,440,93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63,748.87	-1,276,079,33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34,082.00	1,317,646,446.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661,890.00	26,643,1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38,726.99	740,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34,698.99	1,345,029,946.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58,301.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516,597.94	280,93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62,272.43	70,833,82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37,171.54	71,114,76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27.45	1,273,915,18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610.07	-301,071.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16,583.70	-3,155,10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57,863.39	39,712,968.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574,447.09	36,557,863.3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8,197,404.00				3,086,733,587.17	4,985,760.00	-11,493,037.43		10,855,701.20		464,627,289.78		4,203,935,18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8,197,404.00				3,086,733,587.17	4,985,760.00	-11,493,037.43		10,855,701.20		464,627,289.78		4,203,935,18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6,000.00				4,076,740.66	-4,985,760.00	37,385,243.07		7,583,742.45		316,905,602.67		371,993,088.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85,243.07				357,399,196.00		394,784,439.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6,000.00				4,076,740.66	-4,985,760.00							10,118,500.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6,000.00				7,408,132.74								8,464,132.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331,392.08	-4,985,760.00							1,654,367.92
(三)利润分配									7,583,742.45		-40,493,593.33		-32,909,850.88
1.提取盈余公积									7,583,742.45		-7,583,742.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09,850.88		-32,909,850.8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253,404.00				3,090,810,327.83		25,892,205.64		18,439,443.65		781,532,892.45	4,575,928,273.5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9,867,926.00				726,022,142.62	10,450,920.00	17,760,814.68		7,117,561.46		144,546,897.65	1,304,864,42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9,867,926.00				726,022,142.62	10,450,920.00	17,760,814.68		7,117,561.46		144,546,897.65	1,304,864,42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329,478.00				2,360,711,444.55	-5,465,160.00	-29,253,852.11		3,738,139.74		320,080,392.13	2,899,070,762.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53,852.11				323,818,531.87	294,564,679.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329,478.00				2,360,711,444.55	-5,465,160.00							2,604,506,082.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8,329,478.00				2,362,760,906.83								2,601,090,384.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10,981.76								1,310,981.7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60,444.04	-5,465,160.00							2,104,715.96
(三) 利润分配									3,738,139.74		-3,738,139.74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8,139.74		-3,738,139.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8,197,404.00				3,086,733,587.17	4,985,760.00	-11,493,037.43		10,855,701.20		464,627,289.78		4,203,935,184.72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8,197,404.00				3,187,180,312.02	4,985,760.00			10,855,701.20	33,643,257.63	3,884,890,91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8,197,404.00				3,187,180,312.02	4,985,760.00			10,855,701.20	33,643,257.63	3,884,890,91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6,000.00				4,076,740.66	-4,985,760.00			7,583,742.45	35,343,831.12	53,046,074.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37,424.45	75,837,424.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6,000.00				4,076,740.66	-4,985,760.00					10,118,500.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6,000.00				7,408,132.74						8,464,132.7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31,392.08	-4,985,760.00					1,654,367.92
（三）利润分配									7,583,742.45	-40,493,593.33	-32,909,85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7,583,742.45	-7,583.7	

									.45	42.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909,850.88	-32,909,850.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253,404.00				3,191,257,052.68				18,439,443.65	68,987,088.75	3,937,936,989.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9,867,926.00				826,468,867.47	10,450,920.00			7,117,561.46	-22,631,960.41	1,220,371,47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9,867,926.00				826,468,867.47	10,450,920.00			7,117,561.46	-22,631,960.41	1,220,371,47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	238,329,				2,360,711	-5,465,16			3,738,139	56,275,	2,664,519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00				,444.55	0.00			.74	218.04	,440.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013,357.78	60,013,357.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329,478.00				2,360,711,444.55	-5,465,160.00					2,604,506,082.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8,329,478.00				2,362,760,906.83						2,601,090,384.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0,981.76						1,310,981.76
4. 其他					-3,360,444.04	-5,465,160.00					2,104,715.96
(三) 利润分配									3,738,139.74	-3,738,139.74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8,139.74	-3,738,139.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8,197,404.00				3,187,180,312.02	4,985,760.00			10,855,701.20	33,643,257.63	3,884,890,914.85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武汉力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8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21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6号《关于核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力源信息”，股票代码“300184”。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659,253,404.00元。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3104498XQ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5号

(二)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产品方案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自有房屋租赁（含水电）；集成电路芯片及集成电路模块的设计、开发、测试、封装、销售及技术服务。

(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6日决议批准。

(四)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18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确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十一))、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二))、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五)(十八))、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二十四))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

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

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

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6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末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3: 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3: 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1.00%	5.0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或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其他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

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为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

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

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10	直线法摊销
办公软件	3-10	直线法摊销
其他	10	直线法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

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

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权益工具为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1、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属于没有活跃市场的权益工具，因此借助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计算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3、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5、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回购股份是按照股权激励方案的规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回购股份时按股票面值和回购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计入库存股，回购价款和面值的差额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记盈余公积、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注销股份时，股本科目和库存股科目对冲。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由大陆境内公司和香港子公司组成，公司对大陆境内销售、境外销售和香港子公司香港本地销售、香港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分别如下：

a、大陆境内公司大陆境内销售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邮寄、托运或上门送给客户，同时收货反馈情况为客户已收到货物，对商品的数量和质量无异议进行确认；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大陆境内公司对大陆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交由客户指定快递公司代为报关，并获取快递公司签收单和代为报关的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c、香港子公司对香港本地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客户已上门自行提取货物，或者送货到客户指定地

点并签验；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d、香港子公司对香港境外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公司已将商品交由物流公司代为报关，并获取物流公司签收单和代为报关的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开具销售发票；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4. “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5.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7. “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9.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86,883,411.91元	1,713,196,772.31元	应收票据： 210,175,130.71元 应收账款： 1,503,021,641.60元
2.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58,924,284.04元	49,869,293.46元	其他应收款： 49,869,293.46元
3. 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223,637,869.55元	217,484,552.37元	固定资产： 217,484,552.37元
4. 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12,352,812.84元	—	—
5.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2,029,465.35元	941,626,792.79元	应付票据： 49,457,262.10元 应付账款： 892,169,530.69元
6.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15,663,966.88元	448,542,596.25元	应付利息：341,188.90元

				应付股利： 26,298,532.75元 其他应付款： 421,902,874.60元
7.专项应付款计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长期应付款	935,000.00元	885,000.00元	长期应付款： 885,000.00元
8.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01,182,128.69元	72,445,557.50元	管理费用： 101,065,521.49元
9.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34,214,006.84元	28,619,963.99元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缴的增值税计征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6.5%、15%、1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的增值税计征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5%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	12.5%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2018年10月16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至2020年度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按照15%税率计提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2、公司子公司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10月份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根据上述文件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2018至2020年度按照15%税率计提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3、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2013年12月取得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苏R-2013-A0187），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2014年进入获利年度，2014-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2014年7月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宁经国税流优惠认字[2014]第12号），自2013年8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软件产品税收优惠。

5、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9月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宁经国税流优惠认字[2014]第7号），自2013年9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软件产品税收优惠。

3、其他

公司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帕太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所得税税率为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993.66	102,029.63
银行存款	390,257,323.96	187,051,949.60
其他货币资金	94,723,213.81	73,235,121.08
合计	485,082,531.43	260,389,100.31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借款保证金；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的定期存款保证金39,525,000.00元、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94,719,575.81元，未

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反映。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0,745,630.15	210,175,130.71
应收账款	1,866,137,781.76	1,503,021,641.60
合计	1,986,883,411.91	1,713,196,772.31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684,410.99	197,188,301.65
商业承兑票据	25,061,219.16	12,986,829.06
合计	120,745,630.15	210,175,130.7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7,016,776.00	
合计	487,016,776.00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贴现尚未到期终止确认的票据金额合计为57,020,503.21元，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终止确认的票据金额合计为429,996,272.79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42,340.55	0.83%	15,842,340.55	100.00%	0.00	15,082,909.09	0.98%	15,082,909.09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1,331,815.12	99.03%	25,194,033.36	1.33%	1,866,137,781.76	1,523,167,451.50	98.85%	20,145,809.90	1.32%	1,503,021,641.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0,729.96	0.14%	2,700,729.96	100.00%	0.00	2,663,325.06	0.17%	2,663,325.06	100.00%	0.00
合计	1,909,874,885.63	100.00%	43,737,103.87	2.29%	1,866,137,781.76	1,540,913,685.65	100.00%	37,892,044.05	2.46%	1,503,021,641.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乐视移动智能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842,340.55	15,842,340.55	100.00%	基于乐视系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842,340.55	15,842,340.5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832,005,146.25	18,320,051.46	1.00%
7-12 个月	31,836,396.04	1,591,819.80	5.00%
1 至 2 年	20,048,357.80	2,004,835.78	10.00%
2 至 3 年	3,353,074.28	670,614.86	20.00%
3 至 4 年	1,913,449.97	765,379.99	40.00%
4 至 5 年	1,670,296.56	1,336,237.25	80.00%
5 年以上	505,094.22	505,094.22	100.00%
合计	1,891,331,815.12	25,194,033.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爱迪电子有限公司	1,181,589.72	1,181,589.72	5年以上	100.00	法院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困难，未能执行
深圳众思科技有限公司	738,844.50	738,844.50	2-3年	100.00	基于乐视系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收回
众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21,830.80	421,830.80	2-3年	100.00	基于乐视系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收回
乐赛移动香港有限公司	358,464.94	358,464.94	2-3年	100.00	基于乐视系实际情况，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00,729.96	2,700,729.96			

注：本期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增加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98,137.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坏账准备	1,653,077.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四川启明星蜀达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394,904.27	客户公司破产	总经理审批	否
浙江千能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55,893.05	客户公司注销	总经理审批	否
厦门市榕兴新世纪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53,640.00	客户公司破产	总经理审批	否
其他小客户汇总	货款	948,640.05	无法追回货款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1,653,077.3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为1,653,077.37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第一名	591,775,636.32	30.99	5,917,756.36
第二名	140,100,339.26	7.33	1,401,003.39
第三名	43,683,628.76	2.29	436,836.29
第四名	42,225,436.51	2.21	422,254.37
第五名	22,969,656.97	1.20	229,696.57
合计	840,754,697.82	44.02	8,407,546.9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820,398.01	98.22%	39,060,981.13	98.94%
1至2年	584,282.73	1.15%	304,002.34	0.77%
2至3年	205,968.00	0.40%	9,606.60	0.02%
3年以上	114,816.30	0.23%	105,051.72	0.27%
合计	50,725,465.04	--	39,479,641.7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10,262,448.66	20.23%
第二名	8,797,847.54	17.34%
第三名	7,795,363.94	15.37%
第四名	4,440,213.26	8.75%
第五名	2,037,204.68	4.02%
合计	33,333,078.08	65.71%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924,284.04	49,869,293.46
合计	58,924,284.04	49,869,293.46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294,953.23	100.00%	1,370,669.19	2.27%	58,924,284.04	50,722,426.71	100.00%	853,133.25	1.68%	49,869,293.46
合计	60,294,953.23	100.00%	1,370,669.19	2.27%	58,924,284.04	50,722,426.71	100.00%	853,133.25	1.68%	49,869,293.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250,481.00	712,524.05	5.00%
1 至 2 年	1,358,449.70	135,844.97	10.00%
2 至 3 年	472,940.55	94,588.11	20.00%
3 至 4 年	300,290.48	120,116.19	40.00%
4 至 5 年	115,900.00	92,720.00	80.00%
5 年以上	214,875.87	214,875.87	100.00%
合计	16,712,937.60	1,370,669.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供应商保证金组合	43,582,015.63			42,377,226.05		
合计	43,582,015.63			42,377,226.0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17,535.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166,988.65	1,248,633.48
押金	3,026,086.08	2,276,370.45
供应商保证金	43,582,015.63	42,377,226.05
其他保证金	1,260,379.62	1,018,981.60
其他	11,259,483.25	3,801,215.13
合计	60,294,953.23	50,722,426.7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供应商保证金	24,600,529.71	1 年以上	40.80%	
第二名	供应商保证金	11,000,000.00	5 年以上	18.25%	
第三名	应收退货款	7,724,261.40	1 年以内	12.81%	386,213.07
第四名	供应商保证金	5,000,000.00	5 年以上	8.29%	
第五名	供应商保证金	2,242,486.03	1 年以内	3.72%	

合计	--	50,567,277.14	--	83.87%	386,213.07
----	----	---------------	----	--------	------------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494,824.86	78,337.20	39,416,487.66	11,733,668.62	23,113.82	11,710,554.80
在产品	11,828,404.26		11,828,404.26	13,052,008.39		13,052,008.39
库存商品	1,161,043,905.48	28,831,218.38	1,132,212,687.10	912,215,322.66	21,012,618.89	891,202,703.77
半成品	3,687,876.78	13,189.18	3,674,687.60	2,939,976.99	3,841.76	2,936,135.23
委托加工物资				51,634.20		51,634.20
其他	68,208.92		68,208.92	66,541.24		66,541.24
合计	1,216,123,220.30	28,922,744.76	1,187,200,475.54	940,059,152.10	21,039,574.47	919,019,577.6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113.82	60,180.06		4,956.68		78,337.20
库存商品	21,012,618.89	12,341,722.77		4,523,123.28		28,831,218.38
半成品	3,841.76	9,347.42				13,189.18
合计	21,039,574.47	12,411,250.25		4,528,079.96		28,922,744.76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3,545,705.82	726,125.86
待认证增值税	20,208,762.11	11,536,594.05
理财产品		451,000,000.00
其他		183.81
合计	23,754,467.93	463,262,903.72

其他说明：

无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按成本计量的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合计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7,810,036.1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0,036.10			7,810,036.10					10.80%	
合计	7,810,036.10			7,810,036.10					--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700,700.68			-12,373.58							688,327.10	
小计	700,700.68			-12,373.58							688,327.10	
合计	700,700.68			-12,373.58							688,327.10	

其他说明

无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487,961.08			30,487,961.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487,961.08			30,487,961.0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4,476,715.56			4,476,715.56
2.本期增加金额	966,586.08			966,586.08
(1) 计提或摊销	966,586.08			966,586.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43,301.64			5,443,301.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044,659.44			25,044,659.44
2.期初账面价值	26,011,245.52			26,011,245.52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3,637,869.55	217,484,552.37
合计	223,637,869.55	217,484,552.3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012,352.42	41,970,873.76	17,163,358.16	18,270,040.05	6,022,590.87	277,439,215.26
2.本期增加金额	129,126.21	13,283,906.95	5,923,766.04	2,558,735.24	796,495.77	22,692,030.21
(1) 购置	129,126.21	13,283,906.95	5,923,766.04	2,558,735.24	796,495.77	22,692,030.2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38,253.41	2,339,402.36	448,456.21	137,704.13	4,363,816.11
(1) 处置或报废		1,438,253.41	2,339,402.36	448,456.21	137,704.13	4,363,816.11
4.期末余额	194,141,478.63	53,816,527.30	20,747,721.84	20,380,319.08	6,681,382.51	295,767,429.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153,871.70	12,458,783.26	9,461,943.67	12,490,529.75	4,389,534.51	59,954,662.89
2.本期增加金额	5,969,694.64	4,050,328.73	2,598,379.35	2,381,517.93	846,792.65	15,846,713.30
(1) 计提	5,969,694.64	4,050,328.73	2,598,379.35	2,381,517.93	846,792.65	15,846,713.30
3.本期减少金额		1,006,100.38	2,129,392.55	405,504.53	130,818.92	3,671,816.38
(1) 处置或报废		1,006,100.38	2,129,392.55	405,504.53	130,818.92	3,671,816.38

4.期末余额	27,123,566.34	15,503,011.61	9,930,930.47	14,466,543.15	5,105,508.24	72,129,559.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7,017,912.29	38,313,515.69	10,816,791.37	5,913,775.93	1,575,874.27	223,637,869.55
2.期初账面价值	172,858,480.72	29,512,090.50	7,701,414.49	5,779,510.30	1,633,056.36	217,484,552.3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力源一站式 IC 应用服务中心	141,638,479.72	手续正常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19,112,130.60元。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352,812.84	
合计	12,352,812.8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力线载波自动化流水线	12,352,812.84		12,352,812.84			
合计	12,352,812.84		12,352,812.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力线载波自动化流水线	20,000,000.00		12,352,812.84			12,352,812.84						
合计	20,000,000.00		12,352,812.84			12,352,812.84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705,686.00	12,933,744.77		12,451,468.30	2,288,503.71	85,379,402.78
2.本期增加金额				427,601.75		427,601.75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7,705,686.00	12,933,744.77		12,879,070.05	2,288,503.71	85,807,004.5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43,178.54	9,833,567.33		5,852,203.10	1,058,859.99	22,387,808.96
2.本期增加金额	1,208,907.25	1,026,867.48		1,307,778.74	409,881.24	3,953,434.71
(1) 计提	1,208,907.25	1,026,867.48		1,307,778.74	409,881.24	3,953,434.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52,085.79	10,860,434.81		7,159,981.84	1,468,741.23	26,341,243.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853,600.21	2,073,309.96		5,719,088.21	819,762.48	59,465,760.86
2.期初账面价值	52,062,507.46	3,100,177.44		6,599,265.20	1,229,643.72	62,991,593.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28,264,389.58					128,264,389.58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1,200,133.86					221,200,133.86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87,653,795.76					1,987,653,795.76
合计	2,337,118,319.20					2,337,118,319.2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7,520,933.27				27,520,933.27
合计		27,520,933.27				27,520,933.27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元）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元）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元）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元）①			
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账面金额（元）②	128,264,389.58	221,200,133.86	1,987,653,795.76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元）③	2,768,602.17	96,992,636.03	8,161,397.01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元）④ =②+③	131,032,991.75	318,192,769.89	1,995,815,192.7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元）⑤	103,512,058.48	328,855,951.16	2,021,835,988.05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元）⑥=④-⑤	27,520,933.27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元）⑦	27,520,933.27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时所使用的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及其他相关经营性资产。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9年3月20日出具的《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034号）、2019年3月20日出具的《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035号）、2019年3月20日出具的《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033号）的评估结果。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根据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合称“鼎芯无限”）已经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综合分析，对预测期未来5年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进行预测，鼎芯无限是一家专注于物联网及其关联应用领域的IC分销和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覆盖物联网、无线通讯、安防监控、智能电表、汽车电子、新能源等领域。根据目前订单及管理层判断，营业收入在2019年以后仍将维持一定增长，但增长趋势趋缓。根据鼎芯无限发展历史、客户定位、业绩增长数据的分析，以及对期后发展规划、战略布局及市场需求的了解，2019-2023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7.82%、16.46%、13.69%、11.48%、8.31%，2023年以后为稳定期，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4.76%。

（2）根据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飞腾电子”）已经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综合分析，对预测期未来5年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进行预测。飞腾电子作为国内电能计量仪表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目前已形成了“ODM+OEM”并行的销售模式。2018年，受HPLC电力线载波通信技术标准变更、新标准HPLC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滞后招标以及南方电网下半年招标计划变更导致公司电能表用外置断路器出货量下降等因素的影响，营业收入较2017年有所下滑。2018年三季度末，国家电网启动新标准HPLC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招标，飞腾电子也于第四季度开始陆续批量供货，新标准HPLC电力线载波通信产品的更新出货将形成公司未来收入的主要贡献。同时公司加大了对嵌入式软件芯片产品线在供应链、生产管理和生产自动化等方面的持续优化，以及在OEM方面规模优势的形成，目

前已成为公司收入新的增长点。通过飞腾电子总经理和销售总监对市场的了解，根据目前订单及管理层判断，结合飞腾电子发展历史、客户定位、业绩增长数据的分析，以及对期后发展规划、战略布局及市场需求的研判，2019-2023营业收入增长率为42.87%、18.01%、10.61%、9.59%、8.71%，2023年以后为稳定期，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4.66%。

(3) 根据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合称“武汉帕太”）已经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综合分析，对预测期未来5年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进行预测。武汉帕太是国内领先的电子元器件产品授权分销商，通过武汉帕太总经理和销售总监对市场的了解，根据目前订单及管理层判断，营业收入在2019年以后仍将维持一定增长，但增长趋势趋缓趋稳。根据武汉帕太发展历史、客户定位、业绩增长数据的分析，以及对期后发展规划、战略布局及市场需求的了解，剔除基期公司主动放弃的某客户的收入数据，2019-2023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2.49%、11.78%、11.04%、10.28%、9.49%，2023年以后为稳定期，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5.5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考核期	承诺金额（元）	实现金额（元）（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
2016年	205,000,000.00	211,581,675.64
2017年	237,800,000.00	245,140,251.38
2018年	275,850,000.00	281,692,328.11
合计	718,650,000.00	738,414,255.13

公司收购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业绩对赌期为2016年、2017年和2018年三个会计年度，2018年度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业绩承诺。经测试，公司收购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无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及仓库装修费	2,231,888.67	2,366,845.35	706,933.81		3,891,800.21
合计	2,231,888.67	2,366,845.35	706,933.81		3,891,800.21

其他说明

无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407,881.64	11,857,732.88	43,958,951.84	9,366,330.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85,145.73	525,186.29	3,608,633.38	772,340.12
可抵扣亏损	16,342,505.87	4,085,626.48	14,121,836.87	3,530,459.21
递延收益	3,995,278.10	998,819.53	5,257,878.20	1,314,469.55
可扣除股份支付成本			14,636,550.00	3,659,137.50
预计负债			344,470.52	51,670.58
合计	81,130,811.34	17,467,365.18	81,928,320.81	18,694,407.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986,470.22	4,078,797.87	30,015,051.00	4,543,366.50
合计	26,986,470.22	4,078,797.87	30,015,051.00	4,543,366.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7,365.18		18,694,40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8,797.87		4,543,366.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646,257.62	6,594,361.70
帕太集团对乐视体系坏账		15,825,799.93

合计	7,646,257.62	22,420,161.63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1,338,017.43	
2020 年度	1,683,716.15	1,683,716.15	
2021 年度	1,545,819.26	1,545,819.26	
2022 年度	2,026,808.86	2,026,808.86	
2023 年度	2,389,913.35		
合计	7,646,257.62	6,594,361.70	--

其他说明：

无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6,604,915.49	2,061,047.50
人寿保险单	7,030,110.14	6,524,071.14
合计	13,635,025.63	8,585,118.64

其他说明：

无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426,159,965.06	222,100,648.73
信用借款	13,040,080.00	6,534,200.00
保证+抵押		25,500,000.00
保证+质押	182,382,488.82	145,909,293.62
保证+抵押+质押		28,000,000.00

合计	634,582,533.88	428,044,142.35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500.00	117,600.00
合计	27,500.00	117,600.00

其他说明：

无

1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12,223,000.00	49,457,262.10
应付账款	1,019,806,465.35	892,169,530.69
合计	1,132,029,465.35	941,626,792.7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223,000.00	49,457,262.10
合计	112,223,000.00	49,457,262.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6,425,658.72	887,464,052.40
1 年以上	3,380,806.63	4,705,478.29
合计	1,019,806,465.35	892,169,530.6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EXAR Corporation	1,939,632.97	存在退货，未结算
合计	1,939,632.97	--

其他说明：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62,515.86	13,149,537.50
1 年以上	788,339.04	730,338.54
合计	18,350,854.90	13,879,876.04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123,026.21	151,317,885.31	146,820,933.67	26,619,977.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1,649.33	11,849,654.99	11,847,992.69	163,311.63
三、辞退福利		226,933.90	226,933.90	
合计	22,284,675.54	163,394,474.20	158,895,860.26	26,783,289.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12,394.35	135,370,531.42	131,240,066.34	23,942,859.43
2、职工福利费		3,895,025.14	3,895,025.14	
3、社会保险费	63,869.77	6,511,397.15	6,500,319.73	74,947.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937.06	5,834,416.64	5,823,111.02	74,242.68
工伤保险费	141.43	203,734.90	203,832.60	43.73
生育保险费	791.28	473,245.61	473,376.11	660.78
4、住房公积金	279,304.61	4,550,170.48	4,513,359.92	316,115.1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6,714.39	990,761.12	672,162.54	2,145,312.97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40,743.09			140,743.09
合计	22,123,026.21	151,317,885.31	146,820,933.67	26,619,977.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9,325.84	11,559,135.70	11,557,342.90	131,118.64
2、失业保险费	32,323.49	290,519.29	290,649.79	32,192.99
合计	161,649.33	11,849,654.99	11,847,992.69	163,311.63

其他说明：

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93,829.20	15,387,924.94
企业所得税	44,510,344.63	38,385,039.73
个人所得税	3,249,373.83	809,049.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845.65	624,419.94
房产税	485,019.44	487,475.93
土地使用税	140,421.77	140,421.77
教育费附加	211,371.75	483,242.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575.28	305,993.06
印花税	949,278.38	760,001.98
其他	658.77	
合计	53,786,718.70	57,383,568.81

其他说明：

无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49,934.95	341,188.90
应付股利		26,298,532.75
其他应付款	13,814,031.93	421,902,874.60
合计	15,663,966.88	448,542,596.2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49,934.95	341,188.90
合计	1,849,934.95	341,188.9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赵佳生		18,595,137.11
刘萍		3,851,697.82
赵燕萍		3,851,697.82
合计		26,298,532.7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346,156.17
往来款	5,866,853.33	9,157,753.37
股权回购义务		4,985,760.00
押金	1,343,355.50	1,124,063.00
保证金	374,300.00	271,700.00
应付武汉帕太股权收购款		394,500,000.00
员工报销费用	2,439,160.24	2,166,433.76
代理费		8,428,188.78
其他	3,790,362.86	922,819.52
合计	13,814,031.93	421,902,874.60

2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35,000.00	885,000.00
合计	935,000.00	885,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盟商保证金	935,000.00	885,000.00

其他说明：

2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44,470.52	劳动争议
合计		344,470.5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力源一站式 IC 应用服务中心	5,257,878.20		1,262,600.10	3,995,278.10	政府补助
合计	5,257,878.20		1,262,600.10	3,995,278.1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力源一站式 IC 应用服务中心	5,257,878.20			1,262,600.10			3,995,278.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57,878.20			1,262,600.10			3,995,278.10	

其他说明：

无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8,197,404.00	1,098,000.00			-42,000.00	1,056,000.00	659,253,404.00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6月21日，公司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向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98,000股，发行价格7.91元/股，总发行额8,685,180.00元，其中增加股本1,098,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7,533,922.74元（扣除相关费用53,257.26元）

注2：2018年6月21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吴小文、闫勇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2,000股，回购价格3.995元/股，并于2018年3月30日以货币方式归还人民币167,790.00元（其中代扣吴小文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150,135.00元、闫勇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58,620.00元，实际收到吴小文缴税款人民币30,285.00元、闫勇缴税款人民币10,680.00元）。本次回购减少股本42,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125,790.00元。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79,195,372.54	7,533,922.74	125,790.00	3,086,603,505.28

其他资本公积	4,206,822.55			4,206,822.55
其中：股权激励成本	4,206,822.55			4,206,822.55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化	3,331,392.08		3,331,392.08	
合计	3,086,733,587.17	7,533,922.74	3,457,182.08	3,090,810,327.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资本溢价变动，详见“附注五、（二十六）”；

注2：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化为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禁及股票期权行权本年留抵以后税前扣除部分。

2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回购义务	4,985,760.00		4,985,760.00	
合计	4,985,760.00		4,985,7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93,037.43	37,385,243.07			37,385,243.07		25,892,205.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493,037.43	37,385,243.07			37,385,243.07		25,892,205.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493,037.43	37,385,243.07			37,385,243.07		25,892,205.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21,817.46	7,583,742.45		16,005,559.91
储备基金	1,622,589.15			1,622,589.15
企业发展基金	811,294.59			811,294.59
合计	10,855,701.20	7,583,742.45		18,439,443.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627,289.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4,627,289.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399,196.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83,742.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909,850.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1,532,892.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83,541,453.21	9,969,696,959.15	8,225,738,137.06	7,587,048,621.86
其他业务	13,480,489.46	5,097,674.79	12,573,313.14	5,281,933.06
合计	10,797,021,942.67	9,974,794,633.94	8,238,311,450.20	7,592,330,554.92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3,915.31	3,108,602.84
教育费附加	2,863,528.33	2,747,473.23
房产税	2,183,798.51	2,142,012.59
土地使用税	561,687.08	561,687.08
车船使用税	20,837.20	10,173.60
印花税	2,248,783.74	1,894,312.26
其他	35,628.04	
合计	10,398,178.21	10,464,261.60

其他说明：

无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567,470.60	62,560,666.36
运输及保险费	14,730,835.84	13,157,751.07
租赁及物业费	3,886,347.06	2,491,968.48
差旅费	10,999,249.60	5,349,040.27
折旧与摊销	1,837,683.21	1,965,883.42
业务招待费	26,244,242.50	11,297,123.53
市场推广费	2,038,154.47	2,734,362.06
装修费	103,408.18	227,831.42
通信及网络费	714,949.74	456,896.83
水电费	750,003.31	1,036,938.79
包装费	245,353.92	333,827.70
会务费	1,112,112.88	223,310.78
代理费	3,589,000.66	5,103,875.32
咨询服务费	9,719,600.57	13,873,500.20
其他	1,758,381.54	1,692,207.93
合计	163,296,794.08	122,505,184.16

其他说明：

无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800,013.55	33,695,553.94
折旧与摊销	8,991,747.56	11,173,429.61
租赁及物业费	11,000,325.08	8,444,160.00
咨询顾问费	1,836,303.93	1,160,233.14
差旅费	2,665,139.41	1,783,147.22
办公费	5,115,228.00	5,397,619.56
业务招待费	11,513,758.94	3,982,853.23
审计及评估费	2,043,852.66	1,264,597.6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65,392.30	403,885.46
会务费	3,544,809.57	515,943.98
股权激励费用		1,310,981.76
其他	3,205,557.69	3,313,152.00
合计	101,182,128.69	72,445,557.50

其他说明：

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626,134.56	15,362,350.39
折旧与摊销	1,747,088.64	1,552,932.72
直接投入	10,203,319.83	8,068,784.23
其他	1,637,463.81	3,635,896.65
合计	34,214,006.84	28,619,963.99

其他说明：

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4,754,124.52	22,022,934.71
减：利息收入	3,568,815.81	2,157,099.95
汇兑损失	24,888,292.26	
减：汇兑收益		12,370,069.43
手续费支出	4,598,670.80	4,950,948.99
其他支出	1,376,992.39	639,036.45
合计	62,049,264.16	13,085,750.77

其他说明：

无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13,774.23	2,759,163.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354,022.39	11,891,089.85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7,520,933.27	
合计	46,588,729.89	14,650,252.99

其他说明：

无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湖高新区产业支持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力源一站式 IC 应用服务中心	1,262,600.10	1,317,817.88
2017 年武汉市外经贸发展资金		50,000.00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资助款	6,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660,612.43	3,804,771.68
稳岗补贴	45,147.89	45,271.02
南京企业扶持资金	1,092,600.00	
南京工业和信息局重点项目激励奖	160,000.00	
科技创新补助	1,006,000.00	
南京科技局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经费	105,000.00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9,451,810.00	
合计	45,789,770.42	25,217,860.58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73.58	-48,325.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070.00	
银行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59,581.02	2,198,877.67
合计	13,955,137.44	2,150,551.74

其他说明：

无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0,100.00	-117,600.00
合计	90,100.00	-117,600.00

其他说明：

无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03,683.83	471.41
合计	-203,683.83	471.41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40,300.00	678,552.46	840,300.00
税费返还		1,306,003.45	
其他	939,951.64	540,486.98	939,951.64
合计	1,780,251.64	2,525,042.89	1,780,25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优秀企业奖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先进单位奖励	南京秣陵经济技术开发区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奖励金	南京市江宁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江宁区宣传部 2018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江宁区委宣传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力源再融资奖励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 2016 年度科技创新券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江宁科技局知识产权专利补助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8,3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江宁区科技局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局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7,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知识	深圳市市场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权专利资助资金	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的专利资助款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00.00	27,252.4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40,300.00	678,552.46	

其他说明：

无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682,107.20		682,107.20
对外捐赠	198,979.11	116,400.00	198,979.11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70,175.37	61,404.95	70,175.37
赔偿损失	3,423,798.23	252,772.35	3,423,798.23
其他	1,415,023.62	1,286,916.23	103,302.39
合计	5,790,083.53	1,717,493.53	4,478,362.30

其他说明：

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153,631.26	84,374,24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33,128.26	4,075,980.17
合计	102,720,503.00	88,450,225.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0,119,699.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029,924.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593,243.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36,667.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28,888.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7,478.3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30,824.95
其他	-248,387.45
所得税费用	102,720,503.00

其他说明

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568,815.81	1,896,966.31
政府补助	42,706,857.89	25,932,165.64
其他	482,521.49	562,557.36
收到往来款	22,571,670.54	26,132,098.38
合计	69,329,865.73	54,523,787.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中付现	53,050,962.14	31,910,051.79
销售费用中付现	76,273,712.04	55,882,835.41

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4,598,670.79	4,950,948.99
支付往来款	82,490,835.50	36,104,322.35
承兑汇票保证金	50,368,253.70	48,438,775.47
其他	4,403,410.91	692,496.68
合计	271,185,845.08	177,979,430.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16,280,919.35	
收回借款保证金	56,938,726.99	56,114,127.07
收到的政府贴息		740,400.00
合计	73,219,646.34	56,854,527.0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费用		21,775,190.20
支付借款保证金	7,500,000.00	20,406,627.30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95,732,535.36	48,579,233.67
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67,790.00	479,400.00
合计	103,400,325.36	91,240,451.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57,399,196.00	323,818,531.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799,970.00	14,650,25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40,973.64	15,377,127.13
无形资产摊销	3,953,434.71	5,672,213.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4,706.33	576,14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683.83	-471.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75.37	61,404.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100.00	117,6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12,004.35	22,189,865.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5,137.44	-2,150,55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047.81	12,219,33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784.01	-2,511,985.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441,564.02	-112,942,882.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586,925.65	-429,417,06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736,039.70	175,428,807.62
其他	-3,331,392.08	-2,049,4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33,328.54	21,038,855.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0,837,955.62	175,189,90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5,189,903.45	133,260,139.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48,052.17	41,929,764.2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0,837,955.62	175,189,903.45
其中：库存现金	101,993.66	102,029.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0,732,323.96	175,087,87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38.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37,955.62	175,189,903.45

其他说明：

无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244,575.81	承兑及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32,358,802.76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030,999.3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640,000.00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23,347,647.12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0,110.14	借款保证金
合计	214,652,135.20	--

其他说明：

无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6,546,131.68	6.8632	113,559,410.94
欧元			
港币	1,874,251.71	0.8762	1,642,218.93
日元	6,207,163.00	0.0619	384,234.0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77,720,869.36	6.8632	1,219,733,870.60
欧元			
港币			
日元	5,397,677.20	0.0619	334,046.0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167,514.31	6.8632	35,465,684.20
日元	111,500,000.00	0.0619	6,900,230.40
港币	248,000.48	0.8762	217,287.3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69,439,604.54	6.8632	476,577,893.8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1,532,309.73	6.8632	834,100,548.14
日元	209,278,690.64	0.0619	12,951,616.5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402,476.09	6.8632	16,488,673.9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环境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环境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环境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环境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东湖高新区产业支持资金	20,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0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资助款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660,612.43	其他收益	2,660,612.43

稳岗补贴	45,147.89	其他收益	45,147.89
南京企业扶持资金	1,092,600.00	其他收益	1,092,600.00
南京工业和信息局重点项目 激励奖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科技创新补助	1,006,000.00	其他收益	1,006,000.00
南京科技局中小企业技术创 新项目经费	105,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企业发展 资金	19,451,810.00	其他收益	19,451,810.00
力源一站式 IC 应用服务中心	1,262,600.10	其他收益	1,262,600.10
2017 年度优秀企业奖励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南京先进单位奖励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质量奖励金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南京江宁区宣传部 2018 文化 产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
其他	3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
合计	46,630,070.42		46,630,070.4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力源(香港)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必恩思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力源信息应	武汉	武汉	仓储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	100.00%		投资设立

用服务有限公司			件的销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鼎芯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研发与销售		1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鼎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瑞铭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深圳市力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研发与销售		1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电子仪器仪表、通信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昊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业		100.00%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南京昊飞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软件开发		100.00%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方案的研发、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信息技术及相关成套方案的研发、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		100.00%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零件贸易及投资控股		100.00%	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业务		100.00%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业务		100.00%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模块及相关产品技术方案的开发、研制、生产、推广、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等制造		20.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8,327.10	700,700.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2,373.58	-48,325.93

其他说明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的44.0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大陆境内及中国香港，中国大陆境内的销售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中国香港的销售业务以外币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等。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外币金融工具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五、（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381.28万元。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类型	国籍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赵马克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美国	13.56	13.5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赵佳生、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
侯红亮、深圳市泰岳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控制的企业
高惠谊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马克）一致行动人
赵燕萍、刘萍	公司 5%以上股权股东（赵佳生）一致行动人
胡戎、胡斌、王晓东、赵佳生、李文俊、田玉民	公司董事
田志龙、刘启亮、李定安、刘林青	公司独立董事
夏盼、袁园、董铖	公司监事
刘昌柏、陈福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7年08月31日	2018年02月28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7年09月20日	2018年09月13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755,542.10	2017年07月06日	2018年04月13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18年04月25日	2018年08月02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09月19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7,776.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9月05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9,00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9月05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9,00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9月05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9月05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7,500.00	2018年03月08日	2018年09月05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270.00	2018年03月23日	2018年09月20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7,140.00	2018年03月23日	2018年09月20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年03月23日	2018年09月20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597.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9,361.5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756.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6,919.5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675.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9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8 年 04 月 1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18 年 03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04 日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31 日	2019 年 05 月 29 日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19 年 06 月 27 日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8 日	2019 年 07 月 16 日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4 日	2019 年 07 月 23 日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019 年 02 月 16 日	否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否
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07 日	2019 年 09 月 06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	2018 年 07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1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0 日	2018 年 10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7 日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	2018 年 07 月 30 日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8 年 08 月 03 日	2018 年 11 月 03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17,000.00	2018 年 08 月 03 日	2019 年 02 月 03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8 年 12 月 03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	2018 年 09 月 20 日	2018 年 12 月 2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	2018 年 0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0 日	是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1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1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8,6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3,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8 年 11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07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19 年 02 月 27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19 年 03 月 06 日	否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03 月 12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马克	2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是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27,452,800.00	2018 年 09 月 06 日	2019 年 09 月 05 日	否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7,158,000.00	2018 年 08 月 02 日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否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2,353,760.00	2018 年 10 月 22 日	2019 年 10 月 2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人民币)	2017/09/04	2018/08/22	是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人民币)	2017/03/07	2018/03/07	是
侯红亮、崔琳、侯海燕、燕国(员工)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0 (人民币)	2017/09/30	2018/09/30	是
侯红亮、崔琳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人民币)	2017/06/02	2018/06/01	是
侯红亮、崔琳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人民币)	2017/06/22	2018/01/19	是
侯红亮、崔琳、鼎能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人民币)	2017/07/07	2018/07/07	是
侯红亮、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7/12/05	2018/03/05	是
侯红亮、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7/12/11	2018/03/12	是
侯红亮、崔琳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人民币)	2018/1/30	2018/8/29	是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人民币)	2018/2/2	2018/9/7	是
侯红亮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人民币)	2018/3/19	2018/9/7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3/6	2018/6/5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3/12	2018/6/12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6/6	2018/9/5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6/11	2018/9/1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9/7	2018/12/6	是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侯红亮	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	1,300,000.00 （美元）	2018/9/10	2018/12/9	是
侯红亮，崔琳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0 （人民币）	2018/11/30	2019/2/28	否
赵佳生、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保证	帕太集团有限公司	21,044,972.61 （美元）	8000万美元额度内的短期循环贷款		否

注：除以上所列示的关联担保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还存在关联方对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的担保。赵佳生、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金（200万美金+汇丰人寿保险100万美元）质押，对应1,800万美元内循环的短期贷款授信额度，为帕太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在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间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1,100万美元的额度进行担保。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2,560,300.00	5,977,9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赵佳生	251,920.33	1,665,822.62
其他应付款	刘萍	570,931.13	
应付股利	赵佳生		18,595,137.11
应付股利	刘萍		3,851,697.82
应付股利	赵燕萍		3,851,697.82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98,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自授予日 2015 年 1 月 7 日起满 12 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 24 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的股份数为 2,208,000；自授予日 2015 年 1 月 7 日起满 24 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 36 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的股份数为 1,599,000.00；自授予日 2015 年 1 月 7 日起满 36 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至满 48 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可行权的股份数为 1,458,000.00，上述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7.91 元/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行权股份数量为 1,098,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2014年12月29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5年1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 2015 年 1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为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82 万份（行权价格为15.82元/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218万股（授予价格为7.99元/股）。

2015年4月8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除权后限制性股票变为436万股（回购价格为3.995元/股），股票期权变为564 万份（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2016年9月19日，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期数共为3期，本次行权为第1期行权，本次期权行权涉及行权人共55名，本次行权数额220.80万股（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2017年3月2日，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期数共为3期，本次行权为第2期行权，本次期权行权涉及行权人共53名，本次行权数额159.90万股（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2018年5月9日，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期数共为3期，本次行权为第3期行权，本次期权行权涉及行权人共51名，本次行权数额109.80万股（行权价格为7.91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06,822.5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元）	4,206,822.54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一致同意将原激励对象曾宁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20,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张俊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20,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方坤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40,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丁晖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4,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闫勇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12,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按期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8,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公司应以3.995元/股回购价格，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31,960元。

2、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一致同意作废并注销曹强未获准行权的12,000份期权；作废并注销江涛未获准行权的120,000份期权及回购注销江涛未获准解锁的120,000份限制性股票，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12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公司应以3.995元/股回购价格，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479,400元；激励对象丁晖只满足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50%的资格，公司将激励对象丁晖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3,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其他考核范围内的激励对象均完全达标。

3、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一致同意将激励对象吴小文（离职）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60,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将激励对象闫勇（离职）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18,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按其购买价回购已获授尚未解锁的12,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注销；将激励对象吴学锋（离职）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6,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将激励对象吴建刚（身故）已授予未获准行权的60,000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注销。公司应以3.995元/股回购价格，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向吴小文支付回购款项共计人民币119,850元；向闫勇支付回购款项共计人民币47,940元。

4、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于2019年1月4日结束，该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45.8万股，激励对象的实际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09.8万股，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6万股。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注销该行权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6万股。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9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决议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不低于2,900.00万元，不超过3,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8.48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9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3,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48元/股（含）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全额回购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可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623,376股，不低于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25%；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全额回购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可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569,264股，不低于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24%。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股权回购事项

2019年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决议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不低于2,900.00万元，不超过3,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2.09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900万元（含）且不超过3,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2.09元/股（含）的条件下，若全额回购且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本次可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481,389股，不低于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38%。

截至2019年3月1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93,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389%，最高成交价为11.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0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986,948.27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10.36元/股。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 利润分配情况

2019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659,253,404.00股扣除回购注销2,893,700.00股后的股本656,359,7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65,635,970.4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每10股转增8股。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8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7,392,018.75	49,518,153.45
应收账款	113,816,412.48	89,001,681.04
合计	161,208,431.23	138,519,834.49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392,018.75	49,518,153.45
合计	47,392,018.75	49,518,153.45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3)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终止确认的票据金额合计为812,419.47元。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050,571.16	100.00%	2,234,158.68	1.93%	113,816,412.48	91,877,328.08	100.00%	2,875,647.04	3.13%	89,001,681.04
合计	116,050,571.16	100.00%	2,234,158.68	1.93%	113,816,412.48	91,877,328.08	100.00%	2,875,647.04	3.13%	89,001,681.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03,770,520.37	1,037,705.20	1.00%
7-12 个月	5,574,698.38	278,734.92	5.00%
1 至 2 年	3,803,299.48	380,329.95	10.00%
2 至 3 年	1,439,927.01	287,985.40	20.00%
3 至 4 年	602,879.52	241,151.81	40.00%
4 至 5 年	8,928.00	7,142.40	80.00%
5 年以上	1,109.00	1,109.00	100.00%
合计	115,201,361.76	2,234,158.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849,209.40			1,160,362.00		
合计	849,209.40			1,160,362.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1,075.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坏账准备	1,570,597.1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四川启明星蜀达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394,904.27	客户公司破产	总经理审批	否
浙江千能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55,893.05	客户公司注销	总经理审批	否
厦门市榕兴新世纪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53,640.00	客户公司破产	总经理审批	否
其他小客户汇总	货款	866,159.78	无法追回货款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1,570,597.1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坏账准备金额为1,570,597.10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第一名	38,373,683.00	33.07	383,736.83
第二名	6,481,908.00	5.59	64,819.08
第三名	3,624,278.40	3.12	36,242.78
第四名	2,954,838.35	2.55	187,404.89
第五名	2,569,750.00	2.21	25,697.50
合计	54,004,457.75	46.54	697,901.0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349,821.59	14,601,663.51
合计	16,349,821.59	38,601,663.51

(1) 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84,636.88	100.00%	34,815.29	0.21%	16,349,821.59	14,689,862.93	100.00%	88,199.42	0.60%	14,601,663.51
合计	16,384,636.88	100.00%	34,815.29	0.21%	16,349,821.59	14,689,862.93	100.00%	88,199.42	0.60%	14,601,66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4,305.86	25,715.29	5.00%
1 至 2 年	3,000.00	300.00	10.00%
2 至 3 年	5,500.00	1,10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00	2,000.00	40.00%
4 至 5 年	900.00	720.00	80.00%
5 年以上	4,980.00	4,980.00	100.00%
合计	533,685.86	34,815.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			(%)	
其他组合	15,850,951.02			13,574,672.22		
合计	15,850,951.02			13,574,672.2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3,384.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9,026.54	701,553.74
押金	364,509.52	315,831.74
保证金	8,000.00	5,000.00
关联方款项	15,850,951.02	13,574,672.22
其他	112,149.80	92,805.23
合计	16,384,636.88	14,689,862.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084,300.13	一年以内	55.44%	
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766,650.89	一年以内	41.30%	
第三名	押金	178,850.00	一年以内	1.09%	8,942.50
第四名	押金	162,041.00	一年以内	0.99%	8,102.05
第五名	其他	52,141.00	一年以内	0.32%	2,607.05
合计	--	16,243,983.02	--	99.14%	19,651.6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11,991,012.83		3,511,991,012.83	3,486,991,012.83		3,486,991,012.83
合计	3,511,991,012.83		3,511,991,012.83	3,486,991,012.83		3,486,991,012.8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1,110.00			701,110.00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鼎芯无限有限公司	328,299,956.08			328,299,956.08		
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9,999,982.60	20,000,000.00		379,999,982.60		
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30,989,964.15			2,630,989,964.15		
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486,991,012.83	25,000,000.00		3,511,991,012.8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524,948.18	307,031,143.74	338,661,387.97	295,832,466.84
其他业务	3,524,848.88	2,172,752.94	2,796,184.35	2,325,966.06
合计	362,049,797.06	309,203,896.68	341,457,572.32	298,158,432.90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123,000.00	59,162,080.0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070.00	
银行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08,831.99	2,198,877.67
合计	88,039,761.99	61,360,957.68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859.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69,457.99	详见本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0 其他收益和 44 营业外收入”
债务重组损益	-682,107.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44,470.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1,9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0,598.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05,606.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112,643.52	
合计	39,918,356.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5%	0.5423	0.5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4%	0.4818	0.48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签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法定代表人（签字）：赵马克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6日